

南洋作家創作叢書

忘健的家頭

史立恆著



香港新美圖書公司出版

洪天賜教授捐贈

忘健的家頭

史立恆 著



香港 蕭美圖書公司 出版

忘 健 的 家 頭

編號 A 137

著 者 史 立 恆
出版兼發行者 藝美圖書公司

香港英皇道三六六號
電話：七〇〇九五五
電報掛號 YIMIBOCO

印刷者 僑光印務有限公司
英皇道九五—號

一九六二年五月初版
定價港幣一元八角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目次

瑪麗亞	一
善人	一〇
鬼	二一
笑與淚	二八
變	三二
受騙	四四
阿旺與哈山	五一
福氣	五八
頭家的健忘	六五
老人與兒媳	七二
小夫妻	七九

賭博與賭氣

八九

小寶貝

九七

失去錢包的人

一〇四

赴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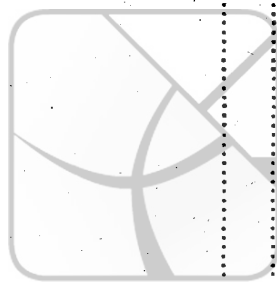
一二

童戀

一一

莉莉

一二八



瑪麗亞

天在落着霏霏的細雨。

瑪麗亞從三輪車上跳下來，在黑暗裡，她匆匆地朝向自己住的地方——樓下開茶店，樓上是公寓的那條小巷走去。……

寓所の後門還不會關上，她熟悉地走進去——走過一段暗黑的角道，到了樓梯口，耳裡傳來一片吵雜的人聲，她停了腳步，向外望望，哇！外面正在鬧烘烘地，每一張茶桌都坐滿了人，原來，這當子正是這間茶店最熱鬧的時候。

她才意識到，她今晚回來得太早了。不錯，今晚的瑪麗亞回到寓所來真的太早了，現在，時間不過十時多。

照往常的習慣，她不過一點鐘是不會回來的，有時，差不多天要亮時才見她拖着疲乏的身軀回到寓所來，但是今夜，連那個沖茶的老符也覺得奇怪：

「咦？瑪麗亞，今晚回來這麼早，身體不舒服嗎？」

可是，她並不理他，祇管往樓上走。

開了房門，燈也懶得去開，人便倒在床上。

床上可沒有人，那個同她睡在一張床而把她當「搖錢樹」的老婦還沒有回來。

她望着屋頂，又望着週遭，週遭是黑暗一片；她又望望窗外，窗外正在落雨。

閉上眼，喘了口氣，她想靜靜地躺一下。可是今夜，佔據着她底心的是一股難言的悲憤、痛苦，……她底腦海裡是多變的不寧靜呵！

——想起最近一年來的遭遇，特別是剛才被人侮辱的那一幕活劇，那些粗大的拳頭，兇狠的臉孔，卑污下流的話語，彷彿又在她底眼前出現了。想到自己是那樣的孤獨、胆小、懦弱，被人欺凌，連反抗的勇氣也沒有，心裡忽然湧起一陣辛酸，她忍不住哭了。

瑪麗亞，這個生長在漁村裡的女孩子，當她正在牙牙學語的時候就死去了父親。母親也許爲了生活，也許是熬不過青春的苦霜，三個月後，又跟了另一個男人。從此以後，瑪麗亞就靠着這個網魚的繼父把她養大起來。

一年前，母親也死了。

可是，不幸的事接踵而來——那個把她養活十八個年頭的養父，在一個深夜裡因醉

酒而把她姦污了。這個打擊對她實在太大，太難堪了，還有什麼比這個更可悲的呢？

不，更可悲的事還在後頭。——不久，養父沒有徵求她底同意，便強把她嫁給同村裡一個名叫哈山的青年。但是，哈山並沒有給她帶來快樂和幸福，反之，他却給她增加煩惱、痛苦。他脾氣壞、性情暴躁，動不動就要打她罵她；加以他又是個好吃懶做的傢伙，瑪麗亞時常遭他揍罵外，有時還得挨餓，這，叫她怎樣忍受得了呢？

這時候，隔壁住着一個剛從外埠來的老婦，好像很可憐她，很同情她的遭遇，時常裝着一副悲天憫人的心腸過來勸解她、安慰她，叫她放開一點，不要太過悲傷，弄壞了身子。有時，無事的時候，她也會過來談談天，或者告訴瑪麗亞許多關於外面的新奇的事物，諸如外面世界怎樣大呀，地方是怎樣美麗呀，車是怎樣多呀，錢又是怎樣容易賺呀……等等，瑪麗亞總是靜靜地聽着，當她聽得津津有味的時候，她偶然也這麼想：「要是有一天我能到那個地方去多好呀！」

有一次，丈夫偷了她一件紗籠去當，她知道以後，傷心地哭了一場，那個老婦聽到她的哭聲，又跑來安慰她，對她說：

「麗，一件紗籠值幾個錢？由他去吧，何必哭？我看，你就是跟哈山一輩子，除了痛苦，不會有什麼好處的，還是跟我走好。」

「走？」她忽然停止哭聲，問：「走到那裡去？我連一分錢也沒有。」

「到都市去。」

「那邊會有人給我飯吃嗎？」

「爲什麼沒有人給你飯吃？我這麼老都不怕，妳怕什麼？妳年輕漂亮，有手有腳，怕找不到飯吃嗎？相信我，跟我離開這個鬼地方，妳將來一定會有好日子過，幹嘛要留在這裡受苦呢？」她說着，又貼近瑪麗亞耳朵咕嚕了好一陣子。

這是一件天大的事，她當時並不敢貿然答應老婦，她得想一想，才能決定。結果想了兩天，她終於毅然地下了決心——就在某一天凌晨，當漁夫們還不會出海去以前，她便悄悄地跟隨老婦離開了那個自己出生的地方。

離開那個消磨了十八個年頭的漁村，而到一個目迷五色的都市裡來，她覺得樣樣東西都是新鮮的、有趣的，現在，她的心情是愉快得多了。

但是，她做夢也不會想到，那個老婦原來是個騙子——她騙她到這個地方來，主要的目的便是要把她製成「搖錢樹」，賺錢回來養活她。

起初，她們住在一間次等的旅館裡。她老每天照例出去兩三趟，說是替瑪麗亞找事做，但是，她每次回來總是叫瑪麗亞失望，但她總是用好言安慰她，叫她不必心急，說

事情總有辦法找得到。有時，怕瑪麗亞呆在房裡感覺寂寞，她時不時帶她出去跑跑，到店裡吃東西，或是看看電影，讓她開心。

過了兩個星期，老婦忽然對瑪麗亞說，她帶來的錢已差不多用完了，爲了節省開支，她們得搬到別處去。瑪麗亞還有什麼可說的呢？祇好跟她搬出去，搬到她們現在住的這間樓下是茶店，樓上「有房出租」的小店裡來了。

現在，老婦對瑪麗亞的態度完全改變，她的一副猙獰的臉孔全部表露出來了——她恐嚇瑪麗亞說，所有的錢已經用光，而能够當和賣的東西也都當光賣盡，唯一的辦法便是回到老家去，否則便祇有等着餓死了。

回家去，這是瑪麗亞死也不肯答應的事，她流着淚說：

「回去我會被他們活活打死的，督（阿婆）我答應妳，祇要有飯吃，無論怎樣辛苦的事我都願做，我求妳，不要帶我回去。」

「這是妳說的，過來——」於是，她咬着瑪麗亞的耳朵噁哩咕嚕的說着。

瑪麗亞還沒有把她的話聽完，却又大聲地哭起來。

「妳不答應，是嗎？明天就帶妳回去。」她大聲地說着，一雙圓圓的眼兒狠地釘住她。

但是瑪麗亞終於屈服了，就在那個晚上，老婦硬軟兼施地把她帶到一個叫「阿老」的家裡，陪一個陌生男子睡個通宵。

以後，阿老的家就成為瑪麗亞「賺鏰」的地方。那是一間蓋在椰園裡的阿答屋，五房一廳，是專為嫖客的方便而開設的，地方極為僻靜。

每當華燈初上時，瑪麗亞總是風雨不改的到那裡去。最初，她很傷心，而且又過不慣這種夜生活，很以為苦事，但是，日子一久，習慣又漸漸成為自然了，她不但未必擔憂沒有飯吃，而且物質享受相當不錯呢。除了瑪麗亞，到那兒去等嫖客的還有好幾位，當然，人家喜歡誰，誰就陪他進去房裡，陪他玩，陪他笑……直到人家玩膩了，走了，屋主阿老照例向她們要「房租」。

今晚，吃過飯，瑪麗亞照樣打扮一番，然後，提起手提袋，到阿老家去。

她剛跨進門口，發覺今晚阿老的家有點異樣，往常，總是幾個姐妹淘先她而來的，但是今晚，屋子裡連一個女人也沒有。她詫異地向那個蹲在櫈上抽着香煙的阿老道：

「咦？她們呢，怎麼還不來？」

「她們都去看戲了，要到九點半才能夠回來。」阿老慢吞吞說。

「她們真壞，怎麼不約我一同去？」

這當子，一綫強烈的手電光忽然照在她的臉上，她望去，原來在窗旁那張桌子上，正在坐着五六個黑皮膚大漢在那裡喝啤酒，這時，他們的眼光都集中在她的身上。

瑪麗亞以前曾吃過他們的虧，當她見到這幾個傢伙，她有點怕，正想溜出去，忽然一隻粗大的手把她拉住，拖她進房裡去。

外面傳來一陣粗魯的笑聲，話語……

足足鬧了一個鐘頭，那個傢伙才拖着疲乏的身軀跑出來，可憐的瑪麗亞，被壓得差不多透不過氣來了。這幾個月來的夜生活，一切能够忍受的她都忍受過了，可是今夜，她實在無法忍受了，那種難聞的酒味已差不多使她作嘔，何況他還有那雙粗魯的手和那副笨重的身軀呢？

但是，那個剛出去，連鈔票還不願意給她，另一個又爭先恐後地進來了。

那還了得？遇到這樣的人，一個已經怕了，還敢接第二個嗎？何況還有第三個，第四個？……

「先生，對不起，改天好嗎？我頭有點痛，想早點回去休息。」她衝到房門口，哀求地說。

但是這句話剛出口，一切情形都亂了。

「什麼話？妳怕老子不給錢？我今天剛出糧。」

「妳是出來賺錢的，擺什麼臭架子？不然就不要來賺吃。」

「甫基媽！今晚真倒霉，會碰到這樣的女人。」

「我告訴妳，妳不要『鬆豪』（倨驕）……」

「我不管，我一定要……」

她祇聽到週圍有許多聲音在叫着，她知道，那班傢伙今晚準是喝了半醉，有心來胡鬧的，但是，她還是強自鎮定地道：

「先生，我那敢不接受你們，今晚實在頭痛。……」

「哼，頭痛，為什麼早不痛遲不痛，偏到現在才痛，分明在騙我們。」

「不，實在是是真的。」她說着，奔向第一個進去房裡的那個傢伙說：「先生，請你給錢我，讓我走吧。」

「錢？妳還記得向我要錢，除非陪我的朋友進去，否則我就不給。」

「別跟她多說了，叫阿老來評理，喂，阿老——」

其實，阿老一直就站在一旁靜靜地聽他們在吵着。他所担心的並不是怕瑪麗亞會被

他們痛揍一頓，而是担心着他們不付啤酒賬——他們已喝了一打烏狗啤，那筆錢可不少呢。現在，他們既然要找他評理，他不能不挺身而出，說幾句話：

「瑪麗亞，我叫妳來開罪我的人客嗎？不高興，妳走！」他根本沒理由責怪瑪麗亞，但是，看在一筆還不會付出的啤酒錢的份上，他故意這樣對瑪麗亞說，然後，陪着笑臉，回頭對幾個正在大生其氣的醉漢道：「先生，真對不起，她年少不懂事，看在我的面上，原諒她一次，要女人，你們明晚來好了，一人一個，都是年輕漂亮的，包你們滿意。」這裡，瑪麗亞扭轉身子便跑出去。

她記得，她就在那當子回到寓所裡來的。是的，她現在是回到寓所裡來了，但是，纏住她的腦幕裡的還是那麼一個惡劣的印象，她不能夠忘記，那個阿老的話語又彷彿刺在她底心上，她記得很清楚：

「瑪麗亞，我叫妳來開罪我的人客嗎？不高興，妳走！」

瑪麗亞嘆了口氣，坐起身，她走到窗口去。外面仍舊下着雨。

默默地站在窗前，望着黑暗的窗外，她在想着一個問題：

「從今以後，我還要不要到阿老那個鬼地方去？」

善人

太陽已落到西山下，天漸漸地暗了下來，又是華燈初上的時分了。

吃過了飯，伙計們照例分別打掃鋪面，收拾各種東西，兵兵乒乒地把鋪門關上，經過一陣子的忙亂後，一天的工作就算完畢了。

接着，年輕的伙計們一個個都梳洗得乾乾淨淨，穿着整整齊齊的衣服，相約出去看戲或是到外面逛街去了，一間擁有五個伙計的雜貨店，現在祇剩下頭家一個人在「閒人免進」的賬房裏數鈔票。

剛才還是鬧烘烘地，伙計一走，這裏頓時變得冷清起來。

往常，頭家約畧抄了幾項重要的賬目後，他照例總得出去一趟，有時出街散散步，找朋友談談天，或是到俱樂部去搓幾圈麻將，不過十時，他是不會回來的；再不然便是當太太也出去時，他便藉故到廚房去，找那個煮飯的阿銀談天（廚房的左側有一個小房間，阿銀就睡在那裏）問長問短的，好不開心，直到聽到外面的開門聲，怕有人回來看

見，他才不願意地走開。

但是近幾天來，他一起想起阿銀就覺得害怕，心裡總是卜卜地跳着，彷彿大禍就要臨頭似地，現在，他已不敢到廚房去，在白天，甚至大小便他也寧願多走一點路，到隔壁去解決，他最怕阿銀提起那件事，他怕見到她那雙近似哀求而憂鬱的眼睛……

真的，自從阿銀那天晚上跑到他的賬房來告訴他那個消息後，像平地吃了一記悶棍似地，一向笑口常開的他，忽然變得鬱鬱寡歡了，人是沉甸甸地，心也是沉甸甸地，他已沒有往日那種興致去打牌或散步了。

這是一個醜聞，一個醜聞，與自己的面子有着很大的關係，絕對不能傳開去，萬一讓別人知道，自己就會名譽掃地，甚至會弄到身敗名裂，而無法在這個地方立足了。——無論如何，他得想法子解決這件事情，不讓第三個人知道。

他曾經想到勸阿銀墮胎，或是收她為偏房……但是，沒有一個辦法使他認為可以實行的，因為，前者是危險的事情，萬一鬧出人命來，那可更慘了；後者呢，也是行不通，自己已經是五十以外的人，而阿銀才十八歲，即使阿銀要他，但是她的父母肯答應嗎？再說，這是一件很難開口的事。

當初，當阿銀的父親替她找到這份「煮飯」的工作時，做爸爸的就曾經對頭家說過

這樣的話：

「阿銀年紀輕，不懂事，要不是家裏窮，我真的不會讓她出來打工，好在我們都是親人，阿銀在你這裏做事我也放心了，希望你把她當自己的女兒一樣看待，有什麼不懂的地方，請你隨時指教她。」

可是，話猶在耳，他頭家却幹出這樣的事來——有幾個晚上用汽車載她去郊外兜風。

現在，他實在不知該怎樣辦才好。自己是頭家，平日又愛面子，開口禮義廉恥，閉口仁義道德，但是麻煩却關在自己的頭上，丟臉呵！

想起妻，遠在外埠謀生的兒媳，阿銀的父母，親戚，朋友，伙計……如果秘密一旦漏出去，那叫他怎樣去見人呢？

可是，事情想不通，煩惱還擺脫不掉，那個阿銀可又出現在鋪面來。——她在後面張望，知道除了頭家在鋪面已經沒有第二個人，她于是靜悄悄走到賬房門口，輕聲地叫：

「頭家。」

「噢，是你，阿銀。」頭家正在低頭沉思，聽到阿銀的叫聲，幾乎被嚇了一跳。真

是做賊心虛，他的胆量變得很小了。

「頭家，肚子裏的已經兩個月了，你整天說想辦法，想辦法，辦法想到了沒有？」她埋怨似地說，「這幾天連廚房也不敢到了。」

「阿銀，聽我說，妳別心急，辦法總會有的，妳何必出來找我？等我想到辦法，我會告訴妳，快去睡，給頭家娘看到更不好的。」他叫阿銀不要心急，其實他比阿銀更焦急。

「我怕，」彷彿要哭了；「越想越可怕。」

「怕什麼？真是小孩子。」他拍拍她的肩膀，安慰地說。

「還說不怕，再過些時還瞞得過人家的眼睛？」

「妳真是……這件事和我面子有關，我比妳更急，難道我願意拖下去？聽我的話，進去，快進去，別讓人家看見。」他可有點不耐煩了。

阿銀好像還有許多話要說，但是，看到頭家那一臉的不高興，無可奈何地祇好悶悶地走進去。

阿銀走了，整個舖面又歸于沉寂，祇有壁上的掛鐘滴答滴答地響着。

頭家悶悶地坐在椅子上，瘋狂似地在抽雪茄。他時不時嘆氣，有時又問自己：「怎

樣辦呢？」

沒有人回答他，回答他的是滴答滴答的掛鐘底鳴啊。

.....

望望鐘，時間已經十一時了。頭家無可奈何地站起身，一步一步地跨上樓去。開了那支二十火的電燈，走到房門口，看見妻已睡了，他遲疑了片刻，走近床去，搖醒她。

「甚麼事大驚小怪的，半夜三更把人叫醒.....。」妻翻轉一個身，口裏咕嚕着。

「太太，我.....我.....」

「你，你甚麼？」她還是閉緊眼睛，一面推開丈夫的手。

「太太，你醒醒，我！」

「喂！你，你甚麼？有乜事？」她本來非常渴睡，現在聽到丈夫那吞吞吐吐而又顫抖的話聲，以為發生了甚麼事，她的睡意立刻驅走了，急忙坐起身。

可是，頭家有話要說又說不出地，只顧望着她，看見她起身，他的話更說不出口了。車轉身，他便走出房去，她這時也跟着走出去。

「太太，我……」

「甚麼事？要說又不說，真急死我。」

「我——」

「究竟是甚麼事呀？」她已經不耐煩了。

「我……我有話對妳說。」慢吞吞地。

「甚麼事？你說——」

「太太，就是……」

「就是就是甚麼？你說呀，你今晚發瘋了？」

「就是……我和……阿銀的事……。」

「啞！」那個忽然驚叫起來：「你要娶她？」

「不，不不，」他慌忙否認，然後貼着她的耳朵說幾句。

「啞！你跟阿銀……而且已經有……」

他急忙用手掩住了妻的口，焦急地：

「太太，小聲點，別讓人家聽見。」

「哼，你也幹得出這種事，還有臉皮來見我……」她氣憤極了，順手向丈夫臉上

猛力地擱過去——

拍，拍，拍，拍……

一連擱了四個巴掌，頭家身體笨重而躲避不及，結果打個正着，但是，當第五個巴掌接着而來時，他却把她的手緊緊地抓住了，叫：

「太太，妳……」

「衰鬼，不要臉，我跟你拚……」那個可不肯罷休，一面叫，一面想掙脫丈夫緊緊抓住的手。

「太太……妳別生氣，聽我說。」這個一百八十餘磅重的龐然大物——頭家依舊抓緊妻的手不放。

「你放不放手？」

「答應不再打我，我才放。」

「快放，我不打你。」

頭家這才放下太太的手，但又怕太太不守信用，會出其不備，再給他幾記耳光，於是退後幾步，但是，太太並不那樣做，丈夫一放手，她一下子便倒在懶人椅上，不住地喘氣。

半晌。

頭家走近幾步，站在她面前，說：

「太太，事情已經做錯了，難道妳還不能原諒我？」

那個可不理他，依舊艱辛地喘着氣。

「我承認我錯，對你很抱歉，因為怕妳生氣，我一直不敢告訴妳，可是，我的心是多麼的煩躁不安。近來，我吃不香，睡不甜，人都瘦了幾斤。」他裝着一副可憐相，希望獲得她的同情。

「哼！」

「妳難道忍心讓我乾着急？太太，我還要面子，還要見人的呀！多隆替我想辦法。」

「自己尋快活，叫我想辦法？」幸災樂禍地。

「除了妳，還有甚麼人可以商量？」

「我不管。」

「太太……妳難道連一點夫妻的情份也沒有？我們結合三十多年。」他像是極端痛苦地說。

「還有甚麼辦法可想，你高興，就娶她，否則，給一點錢，叫她走。」

「想過了，我都想過了，都不是辦法。」

「爲甚麼？」

「這樣做，外人要談論。」

「活了五十多歲，還幹出這種事，怕人談論？哼！」

「太太，多隆啦……」

丈夫雖然做了一件使她不高興的事，但是，她還是愛他的，尤其是看他那個焦急不安的樣子，她的心可軟了下來……她低着頭沉思良久，辦法終於想到了。

「有了，你來。」她說着，嘴巴立刻貼近丈夫的耳朵，咕嚕了一陣。——原來，她忽然想起跟他打工的阿福來，這孩子今年二十歲，從小就沒有父母，一向就靠着一位親戚養大的，四年前進他的雜貨店做雜工，因爲口才好，性情溫順，人又老實，而且一向都很聽頭家的話，何不跟他密談一下，把阿銀嫁給他？

「恐怕阿福不肯？」

「爲甚麼不肯？娶老婆給他，又給他錢，你怕他不肯？」

「但是阿銀會不會答應？還有她的父母……」

「你樣樣都顧慮，那麼你想你的辦法好了，我不管。」女人生氣了，跑進房裡去。老妻走了，頭家一個人依舊坐在那裡想心事——他想來想去，除了找阿福商量，再也沒有其他的路可走了。

「唉」！嘆了口氣，他無可奈何地跑進房裡，搖醒妻，哀求似地對她說：「太太，請妳幫我這次忙，明天一早妳就找阿福說，看他的意思怎樣，事情成功了，妳要什麼，我都答應妳，下次再也不敢了。」

「好了好了，不要再說，我明天替你說就是。」妻生氣地咕嚕着，翻轉一個身，又鼾聲大作了。

太太既然答應了，他也不敢再說什麼，免得臨時變卦，但是，那個晚上他一直就不曾閉過眼，他反反覆覆地想着許多問題：

「阿福不答應呢？萬一事情鬧僵了怎麼辦？……」

直到天亮時他才睡着了。

其實，頭家的顧慮是多餘的事情，完全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在他還沒有起床之前，（他今天醒得特別遲，差不多過了中午十二時才起身）太太已經順利地替他解決了，因為，阿銀和阿福都答應了，甚至阿銀的父母也答應了。——當她帶阿銀和阿福坐車到他

家去徵求他倆的同意時，事情雖然來得有點突兀，兩老一時也不知如何是好，但是，做媒的是阿銀的頭家娘，他們可有點受寵若驚了，於是，做爸爸的就一口答應下來，而且還說：

「女孩子遲早總是要嫁人的，阿福和阿銀既然相愛，而且又是頭家娘親自做媒，我那有不答應的？哈哈……」

事情就這樣解決了。十月間的某一天，阿銀和阿福便結婚了。

頭家除了送一千塊錢給阿福作爲結婚費用外，並且又偷偷地送一份粧奩給阿銀；而當阿銀和阿福那天在某大禮堂舉行婚禮時，頭家特地請自己的太太擔任介紹人，而証婚人席上坐着的便是頭家自己。

頭家待這對小夫妻樣樣都那麼無微不至，事事都做得那麼週到，一時竟引起不少人的疑惑，妒忌，羨慕……但是，「好心得好報」，私底下也有人讚揚他，說：「這位頭家真是個好人，難得！難得！」

鬼

今天是星期六，公司只辦半天工作，因此阿尤很早就回家來。

當他跨進門口，覺得今天的家有點異樣——整個屋子凌亂得一團糟——他的六歲的大孩子伏在桌上打瞌睡；那個剛滿二歲的小女兒阿咪坐在地上哭泣，哭得臉上黑一塊白一塊的，顯然是哭了很久了。

「奇怪」——他心裡一怔，慌忙跑過去把阿咪抱起來問：「阿咪，媽媽呢？」

「阿咪看見了爸爸，像受了什麼委屈似地，她竟大哭起來。」

「阿咪，你別哭，告訴爸爸，媽媽呢？」

「媽媽……媽媽……」她指着房間說。

推開房門，他看見他的妻子正在聚精會神地在跟她的朋友賭十三張。那幾位朋友是：張三嫂，李四嫂，阿英姐……等。阿尤非常生氣，可是又不便發作。他抱了阿咪到客廳上坐，沖奶給她吃，哄她睡午覺，然後打掃屋子。……

大概過了兩個鐘頭，那幾位女朋友終於散了。

「哼，你倒玩得舒服。」看見了自己的妻子歡天喜地的樣子，阿尤生氣地說。

「人家不過玩玩嘛，目的又不是贏錢。」

「可是，你完全忘記了孩子，萬一他們跑到外面去呢？」

「他們不是睡了嗎？」

「睡？阿咪哭得差不多斷了氣，還說睡，你簡直賭昏了。」

「好了，別多說了，我以後特別小心就是。」

他們結婚七年，阿尤對他的妻總是千依百順的，這次雖然爭執了幾句，夫妻很快就和好如初了。

次日，那幾位小姐和太太又來了，目的還是玩十三張。因為她們都是有錢人的太太和千金，妻又常以認識她們這些富婆富女爲榮，阿尤當然不敢得罪她們，只好讓她們玩了。好在今天是星期日，在家裏看顧孩子和煮飯弄菜，也是一件樂事。

「太太，五元十元的下賭並不算小呢，這不能說是玩玩了。」人家走後，他這樣對妻說。

「傻瓜，她們賭得越大，我們抽水就越多，懂嗎？明天下班時，記得替我買幾包好

香烟，和一些餅干回來，知道嗎？」

看樣子，妻子有意把家當賭場，長期呼朋聚友到家裡來玩了。但，這個一向對事都不大認真的阿尤，却沒有甚麼意見。

翌日，阿尤下班回家，看見昨天那幾位舊人馬外，又多了另一批女客，怪熱鬧的。以後，他每天回家都看見有人在玩十三張。而且，每當朋友走後，妻總是滿面春風地對他說：

「今天我又抽水十多塊錢。」

可是，自從阿尤的家裡變成太太小姐們的俱樂部後，他的孩子沒有人看管，沒有人餵飯，而且吃得又不定時，已經瘦了許多。一家大小換的衣服沒人洗，時常堆積如山。因此，這個對事不置可否的丈夫也有點慌了。某一天晚上，他對妻說：

「你以前對我說不過是玩玩而已，想不到越賭越糟，你現在完全沉迷於賭了。假如再這樣下去，我這個家恐怕不能要了，太太，我勸你還是不要貪小利吧。」

「哼！假如靠你每月一百幾十塊錢薪水，我這個家更不能要了。你知道，我這半個月抽到多少水？」她頓了一下才說：「差不多四百塊錢了。」

這個數目是相當可觀的，可是，他每天買香煙水果餅干款待客人，總是自己掏腰

包。

不久以後，他發覺妻時常戴在頸上的那條金鍊不見了，而在抽屜裡却發現了幾張當票。

「從明天起，我不準你帶那班女人到我家來賭錢，這裡並非俱樂部。」吃過飯後，他對妻說。

「我偏要帶她們來，怎麼樣？你配管嗎？」像跟誰鬧過架似地，她生氣地說。的確，她近來精神頹唐，做事總是沒精打采地，但，脾氣却變得非常暴躁。

「太太，你變了，完全變了，簡直變成賭鬼，我勸你還是聽我的話……」

「爲什麼要聽你的話。」

「我不知道你抽到多少水，但你却輸了很多的錢。」

「又不是輸你的錢。」她說，「你看人家的丈夫像你嗎？玩玩牌你就說三道四。」

「可是，我們那裡比得上人家呢？」

「正因為嫁給你這個窮光蛋。」

「這能够怪我嗎？要玩也得有個時候，現在，你竟把一個家庭置之不顧。」

「家，家，開口閉口都是家。」

「太太……」

「別說下去好不好？我要睡覺。」

自那次以後，他的妻子就賭氣不再和他說話了。他除了去辦公外，回家來還得做主婦的工作，煮飯，弄菜，打理屋子，照顧孩子……

這天下午，當他正在辦公的時候，忽然有一個女人打電話來找他。

「喂，你是誰？」阿尤問。

「是我，你是阿尤嗎？」

「甚麼事啊？太太。」他一聽就認出是妻的聲音。

「馬上到警察局來。」聲音非常焦急。

「到警察局！」他喃喃地，「孩子又跟誰打架了？是嗎，我講你總是不聽，只顧自己賭錢。」

「不是的，不是的，你快來担保我。」她好像更慌了。

「担保？」莫明其妙地：「你被人抓了？」

「我賭錢被人抓了。」

「是嗎？我講你總是不聽，我早就對你說過了，是嗎？總是不聽我的話……」

「你還說那麼多幹嗎？」

「好吧，下了班我馬上就來。」

「死啦！我再等一分鐘都不耐煩了，張三嫂，李四嬸的丈夫早就來担保她們出去了，現在只留下我一個人，在警察局。」

「可是，我得向經理先生請假。」他也有些焦急了。

「阿尤，快去，快去，阿英姐正駕車去找你，你就坐她的車來吧。」

「好吧，太太，我就來了。」

掛上電話，妻子的朋友阿英姐氣急敗壞地進來了，以為阿尤還不知道那回事，一把拉住他說：

「阿尤哥，快去，快去，快去担保你的尤嫂。」

看見阿英姐慌張的神態，他這時覺得事情有些嚴重，馬上跑去經理部，不久，又忽忽地出來，叫阿英姐帶他去坐車。當汽車開動後，他終於喘了口氣，對女司機說：

「阿英姐，你也被帶去警局嗎？」

那個有點不好意思地點點頭。

「你們賭錢的人個個都是自私的，大家在一塊兒賭錢，既被抓了，就應該同甘共苦，

，坐監牢就一起坐監牢，現在有人担保你們出來，留下我太太一個人在警局，你說自私不自私？」

「我自己都顧不了自己，還有心管別人。」

「是誰担保你？」

「我的爸爸。」

「爲什麼不叫你爸爸担保我的太太呢？」

「我爹大罵我丟他的面子，等一下回去恐怕還要給他打呢，我還敢叫他担保你的太太。」

反正現在已到了警局的半路，多說也無益。

到了警局，當然担保他的妻子出來了。當他送她回家的路上，這個賭昏了頭腦的女人還是不住地對丈夫說：

「一定有人做鬼，不然是不會有人知道的，我們的家這樣僻靜，只有鬼才曉得，不知道是那一個衰鬼，殺千刀的鬼，一定有人做鬼，一定……」

至今，她已被罰款多日，而且也不再招朋呼友來賭錢了，但，她還無法知道是誰做鬼！

笑與淚

阿龍伯這位老人家真有辦法。自他工作的那間小工廠倒閉而他也跟着失業後，他便將身上僅有的幾拾塊錢，買了兩隻小籃子以及一些酸梅糖菓之類，做起街邊生意來。

每天一早，他便提着籃子到各處去叫賣；累了，他便來到我們對面的樹蔭下休息。我呢，因此也做了他的顧客，除了每天跟他「幫襯」一角二角錢的東西外，偶爾也跟他聊天。

一天中午時分，天氣異常熱；我跑到對面的樹蔭納涼。恰巧阿龍伯也在那兒，我照例又向他要了一角錢的「酸梅」。

「唉……………」

接過了酸梅，我彷彿聽見阿龍伯一聲長長的嘆息。看看他一臉的憂鬱，因問他：

「你有甚麼心事嗎？阿龍伯。」

「……………」他老並沒有回答我。

「我看你總有什麼心事吧？不然，爲什麼要嘆氣呢？」我猜測似地說。「其實，你的生意並不錯呀。」

「真是好生意！」他似乎有點啼笑皆非，「一角五分錢的買賣就是一天賣到晚也積不了幾個錢。就算把兩籃東西賣光，你看，我能够賺得到多少呢？」

這是實話，我沒有則聲。

「我嘆氣，是因爲討不到禮申」他接下去說，「每天出來，總是提心吊胆，我想，我終有一天會被馬打（察警）抓去。」

「龍伯，人何必顧慮得那麼多。吉人自有天相，也許……………」

「總之是搵食艱難，這個年頭，一個人恐怕要生四隻手賺吃才比較容易……………」
正說間，對面街上忽地停下一輛軍用車，車上還站着幾個小販模樣的人。我一見到，心裡就暗叫不妙。不出所料，車上有兩個警察跳下，朝向阿龍伯這邊走過來。

「喂，你有『禮申』嗎？」其中一個說。

「沒有。」

「爲什麼沒有？」

「因爲討不到，所以才沒有。」這個久經風霜的阿龍伯倒顯得很鎮定。

「沒有就跟我到警局去。」

於是，警察就這樣地連人帶物的將這個馴服的阿龍伯帶去了。爬上車，我還看他對我揮揮手。……

此後，我就沒有再見過阿龍伯。

前些時，頭家派我到外面去收賬，回到半路，天忽然下起雨來。我只好跑去騎樓下躲雨。

這場雨下得相當大，也相當久。我無聊地在騎樓下等雨停。下了很久，雨終於停了。當我快步行經一家咖啡店時，忽然聽到有人叫我的名字，我車轉身，看見那門口坐着一個人。意外的，那就是幾乎被我遺忘了的阿龍伯。

「是你，阿龍伯。」我半帶驚訝，興奮地走過去。

「有什麼事？這樣匆忙，連我也看不見。」

「因為出來太久了，怕頭家見怪，所以要趕着回去。」說着，我這時才發覺他的旁邊還擺着一個小攤子。除了一些紙張筆墨外，攤子上還貼了一張紅紙，上面寫着「卜卦」「睇相」等幾個大字。

想不到他又以另一種姿態出現在街頭找生活，我不禁笑起來，說：

「阿龍伯，你真有辦法，又改行了。」

「還不是爲了肚子！」

「好生意嗎？」

「一日兩餐總算對付過去。」

「那就好哇。」

「……………」

「從一個工人變成小販，現在阿龍伯變成大相師了。實在難得。」

他聽我這樣說，禁不住也笑了起來。

「怪不得你被馬打抓去那天，你正預言你總有一天會被人抓去。話還未說完，『馬打』果然來抓人了，原來你還是個未卜先知的相師呢……………」。

我們都笑出聲來。

然而，在他的笑聲中，我忽然注意到阿龍伯的眼角上滲出了一顆顆的淚珠。

我的笑容收斂了。我有點懊悔，我不該和阿龍伯開玩笑。我說，我得快點回去了。

我向他告辭，在路上我的心有點沉重。

變

新廈落成，頭家一家人便從市區遷進郊外這幢建築得富麗堂皇的大洋樓裏來了。

說一家人，其實，除了頭家，頭家太太，以及一個還在中學唸書的女兒莉莉，再加上兩個女傭人，爲一共是五個人吧了。自從那天頭家慶祝喬遷之喜，張筵設席歡宴親友而熱鬧過一陣子後，現在，偌大的一幢洋樓才住上區區的幾個人，顯得怪冷靜的。

可是，頭家並不常回家。他老在一個星期間偶爾回家一兩趟看望他底太太和女兒；但是，坐不上片刻，連傭人端上來的茶也來不及喝半口，便又匆匆地坐車走了。

頭家老是那樣的忙碌着。

真的，自從發了財而成爲僑領之後的頭家，的確變成一個忙人了，他終日忙於交際，應酬，打牌、喝酒、看戲、陪女人……。

最近，他竟忙得連太太和女兒都不回來看望。他似乎把家也忘了，因爲，頭家太太已經半個月沒有見過他的面了。

「他究竟在外面忙些什麼？」頭家太太差不多每天都拿這個問題跟女兒或是傭人談論，可是，她們根本談論不出一個結果來，因為，她們每次到店裡去總是不見頭家的。但是，這個問題却給頭家的車夫阿旺回來拿頭家的衣服時，說話不小心露出馬腳來——

「頭家又帶了一位娘惹。」阿旺被頭家太太逼得祇好直說。

「藏在什麼地方？」

「××律，×××號。」

「真的？」

「不騙你。」

阿旺走後，頭家太太僱了一輛車悄悄地到那個地方去看了一回，回來，她老哭了整個晚上。——她左思右想，總是想不通平日循規蹈矩的丈夫怎麼會變得這麼快，竟無緣無故的娶另一個女人，使她煩惱。其實，她那個在S埠經商的兒子已經二十多歲，而且兒女已經半打了，他怎麼還好意思納小星？

今天，頭家太太一早就叫莉莉打電話到店裡去找爸爸，可是，接電話的說：
——頭家不在店裡。

——你知道他到哪兒去？

——不知道。

莉莉打了五次電話，對方都說頭家不在。

頭家不在店裡看管生意，當真被女人着迷了？頭家太太一直放心不下，馬上叫女兒坐的士到店裡去找。可是，莉莉一去就是老半天，直到中午才回來，說：

「媽，我找到爸爸了，他在俱樂部打麻將，說是今晚七點鐘一定要回家吃晚飯。」莉莉這樣說，頭家太太這才放下心頭一塊大石，於是，立即吩咐阿嬌出去買雞鴨，好好弄一頓豐富的晚餐等頭家回來吃。

現在，已經是晚上八點多鐘了，可是頭家還沒有回來。

「說是晚上七點鐘一定回來的，怎麼爸爸到現在還不回來？阿嬌，我肚子餓了，開飯，快開飯——」

飯菜老早就弄好了，而且已差不多冷了，莉莉因等爸爸等得不耐煩，便叫阿嬌把飯菜端到廳上來，要媽媽陪她吃，可是，媽媽這時心裡很焦急，說是吃不下，叫莉莉先吃，於是，莉莉祇管自個兒吃了。

媽媽雖然不陪莉莉吃飯，但是，莉莉却吃得津津有味，而且心底裡還竊笑媽媽饒

瓜，有飯不吃，一個人靜靜地在那裡挨餓，真是何苦來？其實，女兒又何嘗懂得做母親的苦衷呢？瞧，她老現在正煩燥地在廳上踱着——一會兒唉聲，一會兒嘆氣，一會兒當她聽到遠處傳來汽車的鳴響聲，她就急忙地跑到窗口向下張望。……

「媽，我看爸爸今晚是不會回來了，快吃飯吧，等他幹麼？」是莉莉的聲音，她已經吃完飯，正躺在沙發椅上翻電影畫報。

媽媽愛理不理地，只顧望着窗外，彷彿沒有聽見她的話，莉莉又說：

「媽真傻，妳怕爸爸不回來嗎？今晚不回來，明天一定回，明天不回，後天一定回來的，這是他化了幾萬塊錢蓋成的大洋樓，妳怕他忘了我們？」

「哼！妳整天蹦蹦跳跳的，懂得什麼？」似乎是有點意外地，她這時忽然跑到女兒的面前，氣憤地說：「莉莉，我問妳，妳知道妳爸爸近來在外面搞什麼鬼？告訴妳，爸爸又帶一個年青的媽媽了……。」

「年青的媽媽？」躺在沙發椅上的莉莉忽然站起來，「妳是說爸爸又娶了一個小老婆？」

那個悲傷地點點頭。

「爸爸真的這樣沒良心？瞞着我和媽……」她說到這裡，聲音忽然嗚咽起來——

怪不得媽媽的臉孔這兩天總是绷得緊緊的，彷彿有着什麼心事似地，原來是爲了這件事而苦惱：「怪不得爸爸連家也不要了。」

「妳想，他還記得我們？」媽媽可哭了。

「媽，妳不要傷心，告訴我，是妳親眼看見的還是別人告訴妳的？」

「是阿旺告訴我的，難道還會假？」她頓了一下，又說：「這件事，我本來已聽說很久，起初我還半信半疑的，希望不會有這回事。真想不到果然是事實。」

「爸爸竟這樣壞，其實他已經五十多歲的人了，還有人願意嫁他做小老婆，我真想不通難道除了爸爸就找不到別的男人做丈夫嗎？」

「還不是錢作怪。」

「妳知道她是誰？」

「聽說是一個舞女。」

「爸爸藏在甚麼地方妳知道嗎？」

「當然知道，妳爸要是今晚不回來，我就去找她。」

說到這裏，外面忽然傳來一陣汽車馬達聲，漸漸地，由遠而近，響聲越來越清晰，不一會，汽車似乎在自家的門前停下來了。

「大概是妳爸回來了，剛才說的事，我們假裝不知道好了。」媽媽說着，急忙拭乾了臉上的淚痕。

莉莉點點頭，又躺下看畫報。

不錯，是頭家回來了，她們聽見頭家叫門的聲音，傭人開關門的聲音，有人上樓來的脚步声，接着，帶着酒氣，滿臉通紅的頭家果然出現在樓梯口了。

「咦？九點多了，妳們還沒睡？」看見妻和女兒還坐在廳上，頭家詫異地說。

「還不是等你回來吃飯。」頭家太太滿臉不高興地。

「媽還沒吃飯呢。」躺在沙發椅上的莉莉邊坐起來邊說。

「等我幹嘛？我忙，剛才又被朋友拉去吃飯，趕不及回來。」他帶着抱歉似的表情說，聲音是那樣的柔和。

「也不打個電話回來。」頭家太太說。

「唉，真沒法，忙得我要死？……」他一邊揩乾額上的汗，一邊去扭開電風扇，然後又搖着肥胖臃腫的身軀，坐在沙發椅上。

「爸爸，你老是整天忙着，我真担心你會把身體忙壞。」

「可不是，我要休息，人家不讓我休息。」他說着，從袋裡掏出煙斗和煙盒來，開

了煙盒，捻了一些煙絲放在煙斗裡，然後銜着煙斗燃上了火，猛力地吸着。

「少打幾圈麻將不是可以回家休息嗎？」

「妳孩子懂得甚麼？打麻將也是應酬，交際，假如爸爸不去應酬交際，爸爸有機會賺錢發財？」

似乎有點天真地：「發了財做了僑領，整天都說忙忙忙，連我們也給爸爸忘了。」

「哈哈……」他忽然忘形地大笑起來，說：「爸爸不發財，妳們那有這麼美麗的洋房住？那有汽車送妳上學呢？爸爸忙於做生意，妳又怪起我來了，妳難道不願意享福嗎？傻女！」

「但是，爸爸不該連家也不回來走走，害得媽老是惦念，像從前，我們住在店樓上，多好……」莉莉是頭家最小的一個女兒，他從小就把她當掌上珠看待，她知道爸爸是不會生氣的，因此她故意在爸爸面前撒嬌。

「好了，好了，不要說了，妳們早點休息吧。」他望望在壁上的鐘，說：「真快，差不多十點了，十點半還有一個宴會，我得走一趟。」

「要走？」久久沒有開口的頭家太太，這時也開口了。

「不去可以嗎？」莉莉問。

「這是一個重要的宴會，是一個美國大商家請客，不能不去。」他說着，不住地打呵欠，好像很不願意去的樣子，但是，終於站了起來。

當他走到樓梯口，回頭看見女兒尾隨着他，他對莉莉說：

「不要下來了，叫媽早點睡，知道嗎？妳也不要天天去看戲，在家用功溫習功課，聽見沒有？」

汽車載走了頭家，廳上却留下母女倆坐在沙發椅上相對無語。

屋子裏是這樣的寂寥，冷靜，祇有壁上的時鐘底「的答的答」聲越來越清晰響亮了。

「莉莉，」突然，頭家太太好像想起什麼，她忽地叫起來：「我看妳爸今晚一定不是去參加什麼宴會，一定又是到那個「臭×」那邊去了，我們現在就去找她。」

「說不定爸爸不在呢？」

「我就警告那個『臭×』，不許她破壞我們的家庭，她要是乖乖聽話，我還可以送一點錢給她，叫她到別處去，否則……到那時再說。」

「現在就去嗎？」似乎有點害怕地。

「打電話叫舅父僱一輛的士來，說我在家裏等他。」

莉莉打電話後十分鐘，外面果然來了一輛「的士」。

母女倆上了車，做母親的忙吩咐司機立即開到××律，×××號。

「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大姐。」汽車開動，坐在前座的一個中年大漢，這時掉回頭很緊張問頭家太太。他，就是莉莉的舅父。

「你還不知道嗎？我要去找人。」

「找人？找誰？」

「找你的姐夫！」

「姐夫？他不在家，到哪兒去？」

「他不該瞞着我娶舞女。」

「妳也知道？」

「我爲什麼不知道？」

「大姐，說真話，我也聽說過這件事，其實，這不過是一件極平常的事，用不着大驚小怪，現在，姐夫是一個有金錢有地位的大僑領，鬧起來總是不好看，我看，還是回去吧！」

「放心，我不會像別的女人一樣見識，跟他鬧，我祇要去問他，還有沒有良心，他這樣做，對得起我嗎？……………」

.....
車，忽然降低了速度了，慢慢地在一家門前停下來了。——原來是一間小型住宅。

「是這間嗎？頭家娘？」司機說。

那個探頭望了一下，隨即付了車資，便下了車。頭家太太帶頭跑到門口，正想敲門，她只輕輕一推，門就呀地一聲開了，跨了進去，屋裡的燈還是亮光光的，一個老太婆正躺在一張安樂椅上乘涼。看見外面忽然不聲不響地進來三個不速之客，她不覺嚇了一跳，隨即立起身：

「喂，找誰？懂不懂規矩，亂闖進屋子裡來。」那個頭家太太不理她，却直朝着裡邊走，可給老太婆追過來，站在她的面前，不讓她們走，嘴裡却嚷着：

「喂，喂，我問你，你們是什麼東西，人家的屋子可以讓你亂闖的嗎？出去，出去，要不然我就叫警察來了……」

「警察你去叫好了，我不怕。」她還是愛理不理地想往裡面走。

可是，那個可更生氣了，一面擺出一個「大」字的姿態，擋住來者的去路，不讓她們進去，一面又像豬般大聲咆哮着：

「喂，你們是幹什麼的？走不走？我要喊了，警……察……」

她的嗓子實在太大了，加以又是清靜的晚上，看來這間屋子要被震塌了。

「阿嬌，請你不要這樣嚷叫，我們是來找爸爸的。」這時，莉莉忽然跑上前對那個老太婆說。

「哦！」那個忘形地叫了一聲，心裏已明白來者的目的了，可是，她還是假裝不懂地說：「你爸爸是誰？我們這裡沒有男人來過。」

「不要騙我，我知道爸爸剛進來的，讓我們進去見見他，否則，請你叫他出來，媽有話對他說。」

「對不起，你弄錯了，這裡沒有你的爸爸。」她語氣已溫和得多了，但是，她還非常緊張地，攔住人家的去路。

可是，這時的頭家太太却不由分說，便把老太婆推倒在地上，然後，便衝了過去，於是，她像一隻發瘋的牛似地，在整個屋子裡橫衝直撞，……：

可是，她找遍了幾個房間，却找不到半個人，顯然的，人是從後門溜走了。找不到人，但是莉莉却從一個房間裏發現爸爸溜走時因來不及拿走而留下來的東西——一雙皮鞋一條長褲，褲子裏還有爸爸的「身份証。」

看見了這些東西，頭家太太幾乎昏倒了，內心突然浮起一種說不出的悲憤與失望，

她急忙從女兒手裏搶過那條襪子，奔向門口去。……



受騙

送福隆伯出了門口，直望着他那瘦長的影子和那雙陰暗的小油燈同時消逝在對面那家茅屋裏，我才回轉身，進去屋子裏。

望着壁上的掛鐘，現在已經是夜晚十二時了。

想起福隆伯剛才那潤濕了的乾枯的老眼，我禁不住深深地嘆口氣，我在想：「爲什麼老實人總是要吃虧的呢？」可是，並沒有人回答我，除了我，家裏人早就睡熟了，整個空間完全沉陷在死寂裏。

突然，福隆伯家裏傳出了一陣子吵雜聲，不必說，又是福隆伯和福隆嬸這倆口子相罵了，彷彿這一類話：

「你這個老不死，別以爲去人家的家裏就躲得過我，我告訴你，如果你這一世找不到那個臭女人把錢拿回來，我一定不放過你，我還是罵你……」是女的聲音。

「不必來逼我，我知道你老早就想我死，不過，我死後也不會放過你的！」是男的

聲音。

「好吧，看誰放過誰吧！我做一生牛馬，一年到頭都是粗衣淡飯，從牙齒裏省下來的錢，你竟輕易地被人騙走了，你說，你說你有理，你說……」

「什麼話？你說你做一生牛馬，我何嘗不是做牛做馬？穿的吃的還不是跟你一樣？老妖精！你才有理。」

「老烏龜……」

其實，自從他們搬到這裏的一個月以來，這一類話我已經不知聽過多少次了，這一對共患難了數十年的結髮夫婦，現在顯然是變了一對冤家仇人了，除非兩老不見面，否則總是無法避免「舌戰」，尤其是女的，無時無刻不在找老頭兒洩氣，也因為這樣，福隆伯晚上時常跑到我家裏來向我訴苦。另一方面也是躲避躲避，等老妻睡了才回去，因為，他們搬來後，我是第一個和他們打招呼說話，因此他是第一個認識我。

到底是怎麼一回事呢？，為什麼這一對老夫老妻竟像水火一樣不能相容呢？這事情得從頭說起——

原來，福隆伯也像許多老番客一樣，在三四十年前——那時正是一個年輕力強的小伙子。像「豬仔」似地，從唐山被人運到南洋來，爬上了碼頭，憑着一股蠻力，於是，

單槍匹馬地開始打天下。經過好幾年的苦幹，賣命，滴了不知多少血汗，好容易積存了一點錢，向「公班衙」討了十幾依吉地方，自個兒斬荆披棘，日夜勞作，終於把荒山夷爲平地，於是把它種了「膠枳」。

數年後，他又把那個結合還不到三個月便別離的妻子從唐山接過來，大家一起合作。又過了幾年，自己的膠園可以開割了，他又在那兒蓋了一間屋子，夫妻搬去住。從此，他倆開始過着一種超塵脫世，與世無爭的生活，他現在那個十八歲但個性極爲緘默陰沉的獨生兒子就是那個時候出世的。

日治時期，對他們並沒有多大的影響，他們是靠養豬，種糧食過一段日子的。光復後，他倆又是割自己的樹膠，尤其是膠價特別上漲的那一年，他們的收入極爲可觀，因此許多人都羨慕他們。

也許是手頭有了些少錢的關係吧，福隆伯和鄰人時常提到一些生意上的問題，看他的樣子似乎很有意投資做生意，多賺些錢。那時，隔壁園有一個新請來的名叫小蓮的女膠工，和福隆夫婦很談得來，看她不過是廿來歲的女子，口才竟那麼伶俐。談起話來口若縣河，而且每句話都很中聽，因此極得福隆夫婦的歡喜。

有一天。是黃昏時分。小蓮照例又過來談天。不知怎的，福隆伯又再度談起生意

來。

「福隆伯」，小蓮看見有機可乘，馬上切斷了他的話。她說：「請恕我的多嘴，你倆老如今都是上了相當年紀的人了，現在應該是享享清福，過一過安逸日子的時候，怎麼老是想做那些傷透腦筋的生意呢？那些事應該是你的孩子的責任了。」停了半晌，她又說：「目前最重要而且要你做的是替你的孩子娶媳婦呀！難道你倆不想抱孫嗎？再說，你的孩子的年紀也不算小了，你說是嗎？」

「不錯。我怎麼老沒想到這個。」經小蓮一說，他如夢方醒似地：「不過——」想起那沉默寡言而時常被罵做「飯桶」的兒子，他的心又冷下來，話說不下去了。

小蓮好像預先料到這回事，她笑着說：

「福隆伯，你真傻，難道要你的孩子親自和女孩子談情說愛嗎？州府這麼大，女孩子這麼多，你如喜歡最漂亮的，最會服侍你們的，能做苦工幫你們割樹膠，樣樣工作幹得來的，這些女子，只要你開口，我包你馬上就有兩三打媒婆趕上門來找你，任你選擇，怕只怕沒有錢！」

「錢嗎？錢倒有多少。」他老實不客氣地說，「你願意替我勞神嗎？」

「只要你相信我，那就好辦了。」幾句花言巧語竟發生了效力，打動了老人家的心，她高興極了。那晚小蓮和福隆伯一直談到深夜，臨走時，她對福隆伯說：

「這件事包在我身上，不是我車大炮，在K埠，我的姐妹多得很，我一定盡力替你們找一位如花似玉的媳婦回來幫你們做工，打理家務。」

次日，天還不大亮，小蓮就來敲門。爲了福隆伯的孩子婚姻大事，她要到K埠去，向福隆伯要了車費，她便走了。不到一個星期，她又回來，而且還帶了半打少女相片。經過福隆伯兩老的商量，考慮，並嚴格的挑選後，終於選定一個據說是姓嚴的，年華才十六，但極聰明能幹的少女。但是——

「我得親自去走一趟，看看到底是不是真如你說的那麼聰明能幹。」福隆伯鄭重其事地對小蓮說。

「那更好了，這門親事我包你一定滿意的，」小蓮說，「現在出門樣樣都要化錢，我勸你還是多帶點錢去，孩子的親事說成了，買一點金器之類送給媳婦總是免不了的，還有你孩子的完婚戒指，衣料，以及行婚禮時要用的一切，遲早總得要預備的，倒不如去大州府辦來得便宜。」

福隆伯和小蓮去K埠的次日上午，福隆伯收到丈夫的一封電報，報告說：「人已看

到，雙方極爲滿意。」同日下午，福隆嬸收到第二封電報，說是：「帶來的錢不够用，火速匯來三千。」

可是，第五天的下午，福隆伯却靜悄悄地垂頭喪氣地回來了，身邊並沒有帶回一點東西，帶回來的只是一副呆似木癡的臉孔。

原來，當她和小蓮到K埠的當天晚上，小蓮便帶了一個和相片裏一模一樣的少女和一個中年婦女到他住的旅館來，不必說，事情一說即合了。次日，小蓮和他計算，送聘禮和買金戒子等等，最少要五千元，因此小蓮立即替他拍一封電報向老婆要錢。

錢到後，小蓮却一本正經地對他說：「福隆伯，你可要特別當心呀，大州府跟小地方可不同，尤其是旅館，更要處處小心，幾千塊錢可不是小數目。」

他聽了，嚇了一跳，慌忙翻開床上的枕頭，然後又很安心地說：「不要怕，都在這裏，還有多少放在床沙發底下。」

那天，當他下樓吃飯，回來時竟發覺幾千塊錢不翼而飛了。不得了，這一下他可得昏倒了，醒來時，他像失去了人性似地，拚命叫喊，淘哭，捶胸，在地上打滾，……：可是，有誰同情他呢？

他想等那個替他的兒子做媒的小蓮來商量代他想想辦法，可是，媒人的影子也跟幾

千塊鈔票的命運一樣 同時失蹤了。

他等了幾天，看看存在袋裏的幾十塊錢也快用完了，他只好放棄了等待媒人來的希望，不聲不響地回來了。

老夫婦的失和、吵架，以至于冷眼相對，起因也就是幾千塊錢的事；加以山芭地萬鬧得雞犬不寧，一家人都搬到這兒來吃閒飯，坐吃山崩，做妻子的福隆嬌是不會原諒丈夫的。難怪她老整日老淚縱橫地罵老頭兒說：「老不死的糊塗東西，我們數年來爬進爬出的心血就這樣完了，被人騙去了……」。

阿旺與哈山

夜已深了。

看見那個吉寧夥計上了鋪門，甚至整個店面差不多打掃乾淨了，阿旺才懶洋洋地站起身來，到櫃台邊付了啤酒賬，然後，離開他今晚足足坐了四個鐘頭的咖啡店。

也許是多喝了幾杯吧，頭似有些兒朦朧，行起路來不免有些踉蹌。當他垂着頭跨出店門，外面恰有一個人想進來，於是，兩人就碰個正着。有些醉意的他要不是給那個傢伙緊緊地抱住，他險些兒就給碰倒了。待他要發作時，他意外地在燈光下看清楚和他相碰的那個傢伙原來就是他兩年多不見的朋友，他幾乎叫起來：

「哈山，原來是你！」

「噢！阿旺你好？」那個傢伙也認出他了，興奮地拉着他的手不放。

他們握手言歡了好片刻，阿旺忽然望望手鏢，向哈山：

「這樣夜了，你還來這兒幹嗎？」

「我想進去買香煙，」他答道，「等我一下好不好？我們多時不見了，讓我們找一個地方談一下。」他說着就立即走進去。

想不到在一個「甘榜」裏一同玩耍，一同長大，而又多時不見面的老朋友，現在竟意外地在這兒「相碰」了。他還記得很清楚，兩年前，在「甘榜」裏，那時的哈山是一個終日無所事事而沉迷於賭錢的傢伙。有幾次，他大概是把錢輸光了，偷了人家的東西，被發覺後，他便不聲不響地離開了「甘榜」，不曉得跑到那兒去了。而阿旺也在外面找到了事做，兩年來一直就沒有回「甘榜」去，因此兩人就失去了聯絡。

今晚，說來也真巧。原來，阿旺調到這個小地方來工作還不過是半個月的事，可是最近幾天來，這地方竟接二連三地發生了幾件失竊的案件，而他一件也沒有破獲，今天遭「三劃」說了幾句，他心裏很不高興，因此便出來喝幾杯，而且一坐就是數個鐘頭，否則，在往常這個時候他早就擁着「紗籠」高臥了，他那裏會遇見他的朋友哈山呢？哈山在店裏出來了，遞給他一枝煙，然後，兩人不約而同地沿着街路走。

這時候正是萬籟俱寂的夜晚，住在這小地方的人們早就睡入夢鄉了，甚至連值勤的「警察」老爺也不知躲到那裡去，因此，街上除了他倆，再也找不到第三個行人了。

他們談了許多關於以前在「甘榜」時的趣事後，阿旺忽然問他：

「山，你現在是幹什麼的？」這突如其來的一問，哈山真不知如何回答才好，想了好一會他才說：

「還不是像以前在「甘榜」時一樣，四處跑跑，」然後又反問他：「那麼你呢？」聽朋友這樣說，阿旺忽然心血來潮，暗地思忖着：

——難道他還像以前一樣在偷東西？難道他跟最近失竊案子有關？想着，於是，他故意嘆了一口長氣，把聲音放低說：

「我嗎？不瞞你說，前些時偷人家一枝鋼筆，被抓去坐監牢，最近才出來的。」

「真的？坐監牢？難道你也幹這個？」他覺得有些意外地：「跟我一樣？」知道朋友已經中計了，阿旺點點頭，說：

「這樣說來，你也和我一樣，幹着偷的這一行了？」停了一下又說：「這兩年來你是怎樣過的。」

「這兩年嗎？我做過賭棍，踏過三輪車，跟過囉哩，割過樹膠……總之，做過很多事就是了，」說到這裡，他故意一頓，良久才說：「至于偷一行還是最近才開始的，其實我到這兒來才幾天，白天我是不出來的。」

「那麼，我們應該是同志了，哈哈……」笑了一陣子後，阿旺又興奮地伸出手來，

和他握手，親熱地說：「我們合作好嗎？」

「當然可以，當然可以，哈哈……」

他們無目的地走着，走着，走了不遠，阿旺忽地福至心靈，想起一些事對哈山說：

「對了，據說最近有一家腳車店和雜貨店都不見了東西，鬧得滿城風雨，你知道嗎？那個傢伙也真大胆，我萬萬比不上他，我真佩服他，要是我們找到他，跟他合作，那多好。」

想不到自己日前神不知鬼不覺地幹那幾件事，竟也有人對他讚美，他真有點受寵若驚，他咬着阿旺的耳朵，洋洋得意地說：

「是我幹的！阿旺。」

「真的？」他表示不相信似地。

「你我是多年的老友，難道我會騙你？」

「想不到我所敬佩的人原來就是你，」阿旺恭維他，然後很關心地說：「近來警探查得很厲害，我們以後得十二分小心才是。我覺得你並沒有變，還是像在『甘榜』時一樣心直口快，我真替你擔心。」

「不必擔心，除了你，我對別人是不會老實的。」哈山說，「其實，我今晚出來就

是預備幹一單貨的。」

「現在就去嗎？」

「是的，今晚要是順利地拿到，我就洗手不幹了。」

「我真有點怕。」是一種激將的方法。

「怕什麼？有什麼好怕的？跟着我萬無一失。」爲了表示自己的胆量過人，哈山拍拍胸膛，然後命令似地對阿旺說：「我們現在就去，跟我來！」

「什麼地方呢？」他尾隨着哈山。

「跟我來就知道了。」

這個小地方祇有一行長街，他們走到街的盡頭，朝左轉，約半哩遠處便是幾家阿答屋住家。哈山非常機警地拉阿旺站在不易被人發現的草叢中，然後四周張望，知道實在找不到第三個人了，他才輕聲對阿旺說：

「你站在這裏，我馬上就來。」

他說着，立即向遠遠地一家最大的阿答屋走去。

阿旺站得腿也酸了，也不知給蚊子咬了多少口，好不容易地等了個把鐘頭，哈山終于喘着氣回來了，他手裏還拿了一包東西。

「拿到了什麼東西？」

「還不是錢和金器，你看——」他高興地打開給阿旺看。

不錯，那是金器和鈔票，雖然是在黑夜裏，但在星光照耀之下還看得清楚。

「阿旺，我分給你十分之三，我們現在就走吧。」

「走？你要走？」

「不走還要在這兒幹嗎？等一下我們恐怕會有危險的。」他說着，跨着脚步就走，可是走不上幾步，覺得阿旺並沒有跟着他來，他回轉身，詫異地說：「喂，怎麼你不來呢？跟我來呀！」

可是，當他再看清楚時，他發覺朋友阿旺的手裏正拿着一枝短傢伙在對準着他，他的心頭不覺撲地一跳，吃驚地說：

「你……你這是什麼意思？」

「我要抓你。」語氣很兇地。

「抓我？你要抓我？」

「哈……」是一陣粗魯的笑聲。

「別開玩笑了，阿旺。」

「誰跟你開玩笑，你還不知道我的工作？」

「什麼工作？我真的不知道。」

「你難道還要我說嗎？跟我到警察局去就知道了。」

「你要出賣朋友嗎？」哈山終於醒悟過來了，他近似哀求地說：「看在多年朋友的情面上，放我走吧，這包東西我可以無條件地送給你，這裏面都是值錢的東西。」

「金錢？朋友？」他喃喃地說。遲疑了好久，他終於說：「爲了盡忠職守，爲了地方上的安寧，我祇好這樣做，朋友，對不起，跟我到警局去。」可是，看到朋友那可憐的樣子，他安慰地說：

「你的事也許不很重要，也許我可以担保你。」

在漆黑而又悶靜的大地上，兩個黑影一前一後的正在朝向警察局的路上走着。

福氣

雖然自己已經是兩個女孩子的母親，而且和由戀愛而結婚的恆一直度着快樂的共同生活，如果說還有什麼美中不足的，那便是我們還沒有男孩子。

我和恆並沒有重男輕女的那種舊思想，反正是自己的骨肉，不管是男是女，我們都一樣疼愛；而且，我和恆一點也不焦急，因為，我們都年青，不怕沒有男孩的，倒是我的家婆對女孩子沒有好感。自從我接一連二地生了小蘭和小萍，她老不知對我發過多少次牢騷，說過多少閒話了，她的心裏祇有男孩子，她巴望早日抱男孫兒。

因此，我也希望早日生一個男孩子，好讓她歡喜，也許可以少聽一些閒話。

最近，我又有喜了。恆高興得不得了，他時常對我說：

「希望這個就是男孩，好讓媽老人家歡喜歡喜。」

可是，好像有着一種預感似地，我總覺得我們的希望還是要落空的，經驗告訴我，第三個孩子不會是一個男孩，但我不敢告訴恆。

昨夜，挨過數小時的陣痛和劇痛後，我的第三個孩子終於誕生了，真的，又是個女孩。

家婆一早就上留產院來看望我。人本來是堆着滿臉的笑容的，但當她打開蓋着的嬰孩的被子一看，她失望了，她的笑臉很迅速地收斂了，坐不上一分鐘，她就走，臨走時，她鐵青着臉說：

「哼，又是一個賠錢貨！」

自己本來滿肚子氣，聽她這樣說，我更氣了，我真想起身和她吵一頓，但是想想，我是她的媳婦，跟她吵總不會有好處，而且，自己產後身體那麼軟弱，動起氣來反而對身子有害，因此，我極力抑止感情，不願意對她說半句不敬的話。

直到她去遠了，睡在旁邊的幾個產婦才異口同聲地爲我抱不平說：「難道女孩子就不是人嗎？她也是女人，一點也不同情做女人的苦楚。」

我祇有強裝着笑容，表示對她們的感激。

恆因爲上午要上課，直到午後才來看我，（他昨晚送我來，一直等到孩子出生了才回家去）。他還爲我帶來一罐蘇打餅，三十顆雞蛋，半打鷄汁。

像受了天大的委屈似地，見了恆，我忽然傷心地哭起來。

「噢？鳳，你怎麼竟哭了，快不要哭，讓別人看到不好。」他說着，掏出手巾替我揩淚水。——過了半晌，他說：

「鳳，你母女平安，我真高興，我那敢怪你，倒是怪我不好，累你受苦。」

「你不怪我，倒是你媽怪起我來了，你今早沒有來看，她那副臉孔多麼難看。」

「老人家的脾氣，唉，算了，你應該原諒她，其實，她剛才也對我囑咐了半天，我說，我喜歡女孩，她也沒有話好說了。」

恆說着，到這時才想起我們那新生的孩子——那紅東東的嬰孩，於是，他便走過去把她抱起來，望着她，說她面孔生得像媽媽一樣，將來一定長得很漂亮，聰明，伶俐……說得連我也開心了。

一直到天將暗時，恆才回去，他怕我睡在這裏會覺得無聊寂寞，他說他明天要帶幾本畫報給我看。

其實，這兒並不會寂寞的，這裡的十二張床，除了兩張是空着的，其餘的都睡滿了人了，而十個人之中，除了兩個婦女正在待產外（聽說那兩個都是甘榜裡的人，爲了方便，特地提早進院的），其他的八位婦女都已生產了，但，說也奇怪，八位產婦全都生女嬰，沒有一個生男孩的。這裡既然睡着這麼多人，大家又閒着沒事，除了睡覺，唯一

可以打發時間的便是聊天了，因此，我和她們很談得來。

隔天，我們便變成熟人了。

我們是無所不談的，有些談她的家婆怎樣壞怎樣不通人情，有些又談她的孩子如何好，又如何可愛，而有些竟連和丈夫吵鬧爭鬥的事也說出來，當聽到好笑時，竟弄得哄堂大笑起來，彼此都忘記了肚痛時的慘景。

但也有專聽人講話，聽到好笑時她也笑笑，而她却默不出聲的，那便是睡在一號床的那個女人，她們都叫她阿福嬌。

今早，我看見她會偷偷地流眼淚，好像有着滿懷的心事似地，很引起我對她的注意——當她上廁所時，我私下對那個睡在和我一床之隔的胖胖的中年女人說：

「阿福嬌好像有甚麼心事，今早還哭呢。」

「還不哭嗎？要是你嫁給像她那樣的一個丈夫你也许哭得更傷心。」胖女人說。

「她丈夫對她不好嗎？」我好奇地說，「你怎會知道？」

「不但我，還有她們也看到的，怎麼不知道。」

「是怎麼一回事，可以說嗎？」

「她和丈夫都是割樹膠的，因為住在膠園，路途遠，怕半夜三更肚痛，一時來不

及，因此早在半個月前她丈夫就送她進院來。在她還不曾生產前，丈夫特地放下工作，帶了四個女兒搬下旅館住，專等她生產。每天，天剛亮時，他就帶幾個女兒來看望她，大大小小都問長問短的，看起來，丈夫對她的生產是十分關懷了，有時他又帶許多雞蛋生菓或是到餐館買些東西給她吃，對待她真是無微不至的，這樣的男人，誰說不是好丈夫？但是，三天前，她的第五個女兒出世了，他來看她的時候，也許是從看護婦的口裡得知妻子生女孩子的消息。他連看也不願意看她一眼便氣憤地走了，他只關照護士對她說：告訴她，我再也不來看她了，過幾天出院，請妳叫她，如果要回家去，就自己僱的士回去。——真的，她丈夫到今天都沒有來過，也許早就回膠園去了。」

「怪不得阿福嬸會悶悶不樂了，唉，真可憐！」

「要不是我親眼看到，我真不相信天下會有這樣狠心的男人。」

「實在太狠心了，他把生女孩之罪怪在妻子的身上，實在說不過去，女孩子就不是人嗎？難道他不是女人生的。」

日子就在睡覺和閒談中過了三天，三天內有好幾位產婦抱了她們的嬰兒出院了，接着，幾位大腹便便的又進來。

今天下午六點鐘，我在睡夢中忽被嬰孩的哭聲吵醒來，睜開眼，我看見一個護士從

產房裏跑出來，對一個正坐在門外的老太婆說：

「恭喜你，阿婆，你的媳婦生男孩。」

「是嗎？感謝感謝，我可以進去看看嗎？」那個站起來，興奮地說。

「不，現在還不能進去。」護士說着便走了。

老太婆無可奈何地祇好在門外踱着，而嘴裏却喃喃地說：

「男孩，福氣，福氣……」

直到晚上八點鐘，那個產婦和初生的嬰孩才被幾個護士用睡車推出來，睡在三號床上。

原來是個還不到二十歲的年青女子呢。這時，老太婆早就走過來，當她看到自己的孫兒，她笑得嘴也合不攏來了——她笑眯着眼睛，走近床邊，用手輕輕地撫摸着嬰孩底小臉兒，對他說：

「婆婆的心肝，婆婆的寶貝，婆婆多高興，你媽頭胎就生你這個好寶貝，婆婆真好福氣，福氣，福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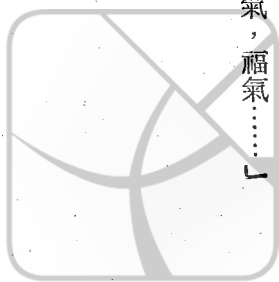
年紀輕輕的媳婦兒第一次生產就是一個「弄璋」，難怪老太婆那麼高興了，但是，我不明白她說的話。

「難道生男孩就好福氣，生女孩就不好福氣嗎？」我真想這樣問她。

直到九點鐘，老太婆才站起身，再三叮囑媳婦小心照顧嬰孩，然後才依依不捨地回家去。

老太婆走了，但是我這個晚上却失眠了，整個晚上，我在反覆地想着老太婆說的話：

「婆婆好福氣，福氣，福氣，福氣……」



頭家的健忘

當頭家從甜夢中醒來，太陽已爬得很高了。

梳洗完畢，穿好衣服，他便踱到客廳去。女兒莉莉看見他，半帶埋怨半撒嬌地對他說：

「爸爸，你起來了，你倒睡得舒服，可是，我已經等得不耐煩了。」

「有什麼事嗎？」他慢條斯理地說，踱過去坐在沙發椅上，一面從袋裏掏出雪茄煙來。

莉莉趕忙挨近去，劃着火，給他燃了煙。

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煙，然後又從口裏噴出來，望着那裊裊上升的白煙霧說：

「等我做什麼？」

「爸爸，我——」莉莉挨在他底身旁，欲說又不好意思開口，像幾十年前的女人談起男人那樣難為情。

他又吸了一口煙，兩眼望着窗外。

「我——」慢吞吞地。

「噢！到底什麼事？要說又不說。」他似乎也發覺今早的女兒有點異樣，因此詫異地說。

「爸爸，我……我想向你索一百塊錢。」她似乎是鼓了很大的勇氣才說出口的。

「又是錢，昨天給你五十塊錢又花光了？」他眼亮了，「要一百塊錢做什麼？家裏有飯給你吃，有茶給你喝，有衣給你穿，我給你的錢哪裏去了？你還要錢做什麼？」

「捐給學校。」莉莉說。

「又是捐給學校？」

「近幾年來，我們學校學生人數激增，教室已不够應用，所以學校當局計劃建築幾間校舍，現在已向各界熱心人士募捐建校基金，所以我也捐了一百塊錢。」

「什麼？一百塊錢？」他對他底掌上明珠一向就很少發脾氣的，但這下却跳起來了。「一百塊錢是一個多麼大的數目，你也沒有問過我就胡亂捐給學校，你，你簡直瘋了。」

「一百塊錢算得什麼？你摸一個『暗貢』就贏回來了，何況又是捐給學校，做公益

。」「莉莉可不怕他發脾氣。

「小孩子懂得什麼？你以為賺錢那麼容易嗎？」

「別人我不知道，但是你——」

「你又不肯去賺給我看。」他打斷了莉莉的話。

「這樣說來，這一百塊錢你是不肯給我了？」

「是的，」他點點頭，「要麼給你十塊錢吧！」

「哼！」莉莉輕蔑地哼了一聲，說：「爸爸，不是我說你孤寒，以你的金錢地位來說，在這裏是數一數二的人物，天字第一號的僑領，就是捐一千塊錢也嫌少呢。虧你說得出口，捐十塊錢，鬼稀罕你十塊錢！」

「好了，好了，不要再噁了，這一百塊錢還得讓我從長考慮過才能答覆你，你去叫阿嬌捧茶點來，去吧！」他被女兒糾纏得透不過氣來，因此用這個辦法打發莉莉走。」「爸爸可不要使我失望。」莉莉說後便走了。

女兒走後，他果然閉目思慮起來——其實，他是一個最懶於動腦筋的人——想起錢，他忽然記起放在袋裏的那張一千塊錢的老虎鈔，下意識地伸手去摸，可是——糟糕！怎麼會不見了？——他急忙站起身，把上幾個口袋摸索好幾遍，依舊找不到

那張鈔票來，這一急，可急出滿頭大汗來了，他叫：

「莉莉，莉莉——」

莉莉應了一聲，蹦蹦跳跳地跑來，問：

「什麼事？爸爸。」

「你看見我一千塊錢嗎？」

「沒有，你放在哪裏？」

「叫媽媽來。」

「媽媽一早就去史家打牌了。」

「又是去打牌，趕快打電話去問她有沒有拿我的錢。」他有點冒火了。

女兒出去了，他却焦急地搖着臃腫肥胖的身軀在踱方步。隔了好一會，莉莉跑過來說：

「爸爸，媽說沒有拿你的錢。」

「我看一定是她，不然不會不見的。」

「你不要亂說，媽剛才還很生氣呢，她說三個月沒有跟爸爸說過一句話了，她連你的房間也不願意進去，怎麼會拿你的錢呢？」

「叫阿嬌去叫阿末來，我要問他，快——」

莉莉出去不久就回來。她又問爸爸：

「你的錢放在哪裡？」

「袋裡，我全找過了，沒有。」

莉莉再把他的袋子搜查一遍，果然沒有，她說：

「你的記性越來越壞，說不定你給了什麼人？」

「我昨天明明開『鐵甲萬』拿出來，放在袋裡的嘛。」

「你有沒有平心靜氣地想過？比如說，你昨天跟朋友打牌，輸了錢，那張鈔票給了人家。」

「想過了，想過了，我還贏了錢。」其實，他哪裡有想過呢？真是天曉得！

於是，莉莉又跑到他的睡房裡，床上、床下、抽屜裡，甚至每一個角落裡都尋過了，依然找不到鈔票，就在這時，她聽到爸爸和車夫阿末說話——

「在車上，你有沒有拾到我一張一千塊錢的鈔票？」

「頭家，我沒有拾到，要是我看見早就交給你。」

「真的？」

「真的，我不騙你，撒謊『端阿拉』會知道的。」

「好，你出去，等一下我還要開車。」

可是，那個並不走，猶疑了好一會才說。

「頭家，我想向你借十塊錢。」

「峇咪，出去，出去——」幾乎是把阿末趕出去的。「××媽，整天都是錢，錢，錢，錢……」

一千塊錢會不翼而飛，已够他頭痛了，現在，不知趣的阿末竟在他老不高興時借錢，難怪他氣得暴跳如雷了。

阿末被嚇走後，他又踱方步。他開始覺得懊悔，剛才不該對阿末發脾氣，……想着，想着，他的頭腦漸漸冷靜了，想起阿末，他又記起昨天的事來，昨天是週末，早上十點鐘阿末便載他到商會去替某畫家的畫展會剪綵，回到店裏視事，朋友又打電話來叫他到俱樂部去打了半天牌，又去恆記吃飯，……晚上，參加友人的讌會，後來，對了，到舞廳去，請舞女瑪莉吃宵夜，陪她回家。……

他記起來了。他輕輕地敲自己發光的腦袋，對自己說：

愈老愈糊塗，記性愈來愈壞。那一千塊錢不是我昨天晚上親手送給瑪莉了嗎？自己這

樣健忘，竟疑神疑鬼，冤枉好人——想到這，他忽然忘形地大笑起來。

女兒對他乍喜乍怒的表情完全看在眼裏，越發使她莫明其妙！走過去詫異地對他說：

「爸爸真是個怪人，一會兒發怒，一會兒又哈哈大笑，到底是怎麼一回事？錢找到了沒有？」

頭家似乎沒有聽到女兒對他說的話，他這時只記得瑪莉，那漂亮的臉蛋兒，蛇一般的腰，……他又笑了。

他縱情地笑得更大聲了。……

老人與兒媳

晚上，在同鄉會裏玩了幾圈麻將，阿劉回到他那遠在市區外的家裏時，已是深夜二時了。

剛跨進門口，忽然聽見屋子裏發出一連串響亮的鼾聲。他覺得很奇怪，急忙劃亮了火，四面找尋，原來在他平日睡午覺的那張帆布床上正睡着一個老頭兒，而那個老頭兒正是自己的父親。

「爸爸爲什麼會突然回家睡覺？難道給人辭退了？」——他想。

可是，看見父親這樣好睡，阿劉也懶得去驚動他，還是讓他睡到天亮才說吧。

次日，天還不大亮時，老人家就起身了，而且還把屋前屋後打掃得乾乾淨淨。一直到六時多，阿劉才起床。當他看見自己的兒子時，沒有等兒子開口，他就先說：

「我的工作丟了？」樣子似乎有些頹喪、慚愧。

「丟了？」兒子說。

「是的，紅毛人嫌我年老多病，做事慢，多給我一個月薪水，便叫我停工了。」說着，邊望着從紅毛樓帶回來的小皮箱和鋪蓋，看樣子，他是要回來和兒媳孫子一塊兒久居了。

「搬回來也好。」阿劉說。

其實，他嘴裏雖然這樣說，可是心裏却不高興，因為，父親每次回來總是和自己的妻子鬧事情，使這個家鬧得雞犬不寧，因此他對父親的印象很壞。可是，父親已經失業，而且他已搬回來，難道要趕他出去不成。

這時，阿劉的女人和半打孩子也都起身了，整個屋子一下子就充滿了孩子們的叫聲，幾個比較大的還叫一聲「公公！」

老實說，像他老這把年紀——已經是六十多歲的風燭殘年了，孫子又滿堂，假如好福氣的話，實在不必出去找事做，應該留在家裏抱抱孫子，享享清福才對。可是，自從他爲兒子阿劉娶了這個媳婦回來，每當他失業回家來蹲一蹲腳時，看見媳婦懶得像一頭豬，他忍不住又要說她幾句，而這個目無尊長的媳婦總是不肯退讓，偏要和他作對，甚至罵他：「孤佬絕代！」

自然，兒子也總是幫老婆說話的。

好幾次，當他找到事做，提着小包袱離家時，他幾乎再三發誓說以後不再回來了，他不願意看那個不肖的兒子和媳婦的面孔。可是，話雖這樣說，他還是愛他的兒子的，他更愛他的孫子，就是在百忙中他還是偷空回來看看，並且買許多糖菓回來給孫兒吃。

雖然媳婦總是用仇恨的眼光望着他，不歡迎他，而他却不管這一切。

這次，做了兩年多的紅毛樓工，他竟意外地被辭退了，他知道，他畢竟是老了，不中用了。

他又回到兒子的家裏來了。

他恨他自己命運多舛，時常生病，時常失業，他懊悔年青時不購置產業，即使是一點也好，來了三十多年番邦，差不多每一行都幹過，依然一貧如洗。他除了把那個三歲時就沒有了母親的阿劉從唐山帶過來，送他進學校，又好容易教養他長大成入，又替他娶親外，他還有什麼值得提的呢？幾十年來還不是在窮忙中過的？他每每想起那個唯老婆命是聽的兒子時，他又失望了。他擔憂他這條拖累了一世的殘命骨頭死後也許散了給狗拖。

自從他搬回來後，除了幾個無知的孫子特別喜歡他外，媳婦對這個「家翁」實在太

不敬了，差不多每一件事都跟他爲難，有時還說些難以入耳的話，例如：「有事做時連鬼也不見，沒有事做就回來吃閒飯，好像是他帶回來似地……」

本來，他回來後，已一改以往的脾氣，看見媳婦還是那樣閒散疏懶，他也不說她，現在媳婦反而要揶揄他，他當然非常氣憤，但又把這口氣忍下了，只好拿自己的米牌去打米，按日給一塊多錢媳婦買菜。可是，媳婦對這個「眼中釘」並不肯放過，她還是要奚落他，揶揄他，或者在丈夫面前說他的壞話，好像他不搬走，這個家就永無寧日似地。

他還是極力忍着、忍着，而且不時出去找朋友、托人情，希望能夠找到一工半職，只要換得一口飯吃，有一棲身之所就好了。雖然，他現在可以搬到同鄉會「隆邦」去住一個時期，而且他手頭還有一點錢，可是他不同意這樣做，他不願意人家知道他和兒媳鬧翻。

然而，像他這把年紀，要找適合於他做的事，實在不易。而最倒霉的便是工作沒有找到却在家裏鬧出事來了。

這天，他正在睡午覺，忽然一陣尖銳的笑聲把他吵醒來，他慌忙爬起身出去看，原來他的長孫正騎在一個孫女的身上拚命捶打，他立刻把長孫拉起來，不由分說地把他們

了幾下，就在這時，他的媳婦回來了，看見這種情形，她非常氣憤，罵他：

「老不死的東西，我的孩子我也捨不得打，你憑什麼理由打他？我一定要去報警察。」

「難道孫子做錯事我也不能夠教訓嗎？」

「哼，你配教訓他？你的臉皮真厚。我問你，老烏龜，大人可以胡亂打孩子的嗎？」

要是幾年前過着這種情形，這個女人一定會給他打幾記耳光的。現在呢？他遇到這個不講理的女人却有口難辯了。他不願意再聽那種無理的臭罵，偷偷地走出來了。

晚上，他無可奈何地又回來了，他忽然看見他的皮箱和鋪蓋都被打開丟在門外，而且衣物都散亂四週。他先是吃驚，接着是憤怒，他問：

「是誰做的？」

「是我做的。」是兒子阿劉的聲音，跟着從屋子裏出來。

「好大胆的畜生，真想不到你竟敢這樣無理！」他氣急敗壞地指着兒子說。

「跟我滾，馬上滾，以後不許上我家門一步。你不回來，家裏相安無事，你回來，什麼事都發生，連三歲孩子也要受你的氣，都是你不好，都是你……」兒子也很氣憤地

說。

「畜生，你知道我是怎樣辛苦地把你養大成人，你現在竟聽信老婆的話，要趕我，我告訴你……」老人喘息着說。他本想上前出其不備給兒子一記耳光的，可是阿劉也很聰明，當老人行近他面前時，他立即回身退進屋子裏，關了門才說：

「不必多說了，我什麼都知道，去去……」

「天呀！養兒子有什麼用呢？有什麼用？這是什麼世界？兒子趕父親……」老人聲嘶力竭地叫喊着，他那飽含辛酸的蒼老的臉上充滿着憤慨和悲哀的淚水。

他終於收拾衣物，提起皮箱和鋪蓋，離開這裏。

次日清晨，在一輛開往T州的長途巴士車上有人看見這個老頭兒也坐在車上，無疑地，他是帶着一顆憤激的心情，離開這兒到別埠去了，但，並沒有人知道他要到那一個地方去。

一個星期後，阿劉意外地收到一位住在T州K埠只聞其名而未見過面的堂兄的來信，據說是阿劉的父親來這兒不上兩天，竟投河自殺了。於是，阿劉一家大小小便穿起黑衫黑褲，帶起孝來了，而且每隔七天在深夜裏，阿劉夫婦都在那老人的像前大哭一

場，好不淒涼，儼然是一對孝子孝媳了。

但，沒有多久，阿劉一家大小所穿的孝衣又脫下來了，而且阿劉的門上發現了一張用紅紙寫着「大吉利市」四個字，鄰人見了都覺得莫明其妙，不知這家人在搞什麼把戲？其實，這件事只有阿劉夫婦才知道，而且弄得他們啼笑皆非呢，因為，最近阿劉又收到那個堂兄從K埠寫來的信說：

「令尊大人投河自殺是假的，是騙你們的，他並沒有死，而且過得很好，現在付上他老人家最近拍的相片給你們看。你們這樣對待他，他覺得很氣憤，所以叫我這樣做，現在就請你們把孝衣脫下來吧！」

小夫妻

當阿福嬌把一大堆衣服熨完時，時間已經是晚上十時多了。

沖了涼，休息了片刻，她正想倒頭便睡，外面突然傳來一個女人的聲音，彷彿是在喊她，於是，她慌忙爬起床，想出去看門，可是，人家已經在外面敲門了，而且還在叫：

「喂，阿福嬌，你睡了嗎？……」

屋子裏的人已知道來敲門的人原來是隔壁的興媽，她不覺一怔問道：

「什麼事呀？興媽！」

「你的小蘭又和阿山吵架了，吵得很厲害，恐怕要打起來了，你快去勸解勸解。」

「又是這兩個衰仔吵架，真氣死我。」聽說是自家的女兒小蘭又和丈夫吵架，她的

心裏就覺得不高興，因此喃喃自語說，一面又劃亮了火，出去開門，但報訊的人已等得不耐煩了。那好心的女人對她說：

●「剛才我去看戲，回來時在你女婿的店前經過，聽見小蘭和阿山吵得厲害，所以特地來告訴你。」

她說後便匆匆地走了。

外面已經很黑了。目送着那影子跟燈光同時消逝在遠處，她才把門關上了。她在想：——真沒法，又是吵架，這麼大的人還是不聽話，就讓他們去吵吧，我發誓以後不再去管他們的事了……。

想着，想着，她倒在床上索性拉被子蒙沒了頭，決意不去想它，不理它……。

可是，這一個晚上她又失眠了。

二

說起來，小蘭和阿山結婚還不過是八個月前的事——

小蘭的爸爸阿福是一個油漆工人，一年前，由於工作時不慎，從三樓跌落，不幸身亡了。除了留下四個不大不小的孩子外，他並沒有半點遺產留給阿福孀。一家人的生

活一旦失去一個可以依靠的人，她們的處境的困難是可想而知的。幸虧還有一班好心的戚友的幫忙，介紹阿福嬌替人家收洗衣服，雖然工作很苦，但每月，也有一百幾十元入息，總算暫時解決了一家人的生活了。

小蘭是長女，而且已是十七歲，比較懂事，因而到外面去領衣服，熨好了去送回去的工作就落在她的肩上了。由於時常進進出出，她便認識了那個給衣服她洗的阿山。

也許是「前生註定」吧，兩個年輕的孩子竟一見鍾情，相戀起來，而且還發生了關係。那時，阿福嬌還被蒙在鼓裏，一點也不知道。等到小蘭哭着告訴她說，她已經懷了孕，事情已鬧得嚴重了。生米已煮成熟飯，怎麼辦呢？還沒有嫁出去的女孩子竟鬧大肚子，豈不是天大的笑話！

阿福嬌經過多次的奔跑、探聽、查問，知道阿山今年二十一歲，上無父母，下無弟妹，從小就在一家親戚的店裏練習裁縫。最近，因為贏了一點錢，手頭有些蓄積，在一家店裏租下四分之一的鋪面，自己做起車衣頭家來。

事情也不容易多加考慮了，看他小小年紀就有志氣開店，一個老婆總養得起吧。於是，阿福嬌立即派人去說，一說即成，不久便擇吉日拜天地，小蘭和阿山便正正式式的成爲夫妻了。

婚後，假如他們能够恩恩愛愛、互相合作，他們是很幸福的。可是，不上三個月，風波來了。原來，阿山是一個喜歡賭錢的孩子。以前，他祇不過是逢場作興，偶一爲之，現在，有妻子幫他工作，替他看管店門，他竟放下一百個心，有時竟去玩到通宵達旦才回來。就這樣引起小蘭對他的不滿，以爲丈夫也像自己的弟妹一樣可以隨便亂罵，一看見他出去就把他罵個雞淋狗濕。誰知，這個有點「牛性」的阿山，你越罵他，他越要出去賭，他寧願放下工作不管，和小蘭作對。

有幾次，他出去好幾天才回來，小蘭忍不住又把他罵了一頓，他竟舉起拳頭要對付她，嚇得小蘭跑回來向媽媽哭訴，不願意回去。好幾次，她對阿福嬌說：

「媽，女兒的命爲什麼這樣苦呢？一念之差就會做錯事，上人家的當，要是爸爸在多好！」

真的，要是她的爸爸還在世的話，她大概還不會嫁人的，即使嫁了人，遇到這種情形，他也許比女人會有辦法。像阿福嬌，她只是一個會陪女兒流淚的女人，即使她好話說盡，她的女婿也不會把她的話放在心裏的。因爲，他根本就瞧不起她。

近來，他竟變本加厲，賭得更厲害。據說，由於手風不佳，十賭九輸，他已弄得債台高築了。

四

昨夜，興媽告訴阿福嬸說她的女兒又和女婿吵架，她心一橫，本想不再管事了。可是，女兒到底是女兒，她還是愛她，關心她的，因此，她一整夜都被一種難堪的愁苦瀰漫着，未曾合過眼皮。

現在，天亮了，她趁着幾個孩子還沒有醒來的時候，她便開了門，匆匆地朝女婿的店裏走去。

外面很冷。除了三輪車，街上很少行人：鋪門十有其九還不曾開，顯得怪冷清的。有幾個三輪車夫以驚異的眼光瞧着她，阿福嬸這時才記起今早起床還不曾梳頭洗面便出街。大清早，一個女人披頭散髮的在街上跑，誰見了也會覺得奇怪的。可是她也顧不得那麼多了，想起自己這麼命苦，不幸，丈夫早早就死去，嫁出去的女兒和女婿吵架，做母親的還要婆婆媽媽地去做和事佬，要是聽話還好，可是這兩個寶貝偏不聽話，還是要鬧事。……想着，想着，她的眼濕了，淚水流出來了。

想呀想地，不覺已到了女婿的店門。阿福嬌剛跨進去，小蘭就見到了她，像受了天大的委屈似地，一見到媽媽，她竟好不傷心地哭起來，一下子就變成淚人兒了。

「什麼事呀？」望着女兒那滿面的淚水，那紅腫的雙眼，顯然是一整夜沒有睡過（她做母親的昨晚又何曾閉過眼），她急忙問。

「他……他……」她哭得幾乎說不出話了。好容易才收了哭臉，說：

「昨晚房東來收舖租，阿山又沒錢給人家。房東說，他已拖欠了三個月的租金，無論如何，今天一定要還，就是一半也好，因為，這個月他已經來追問過五六次了，他沒有那麼多的時間來來去去了。可是『賭鬼』那有錢呢？結果人家罵他一頓便走了，房東說他明天還要來的，假如再不還，那就不客氣了。吃飯時，他問我要錢，我說沒有錢，後來他翻箱倒櫃，要拿我的金鍊去當，被我搶回來，他老羞成怒，罵我偷他的錢，要打我……」說到這裏，她的聲音又嗚咽起來。

「那麼阿山呢？昨晚又出去嗎？」

「不，昨晚他並沒有出去，昨晚他在檯子上過夜。」她指着用八張小檯子湊成的那個睡位告訴母親說，「今早他才出去的，大概是向人借錢去了。」

昨晚他沒有睡在房裏，而睡在幾張檯子上，可見兩夫妻鬧得很厲害了。

阿福嬌一直等到八時半，阿山才回來，但是他並不睬她，而靜靜地坐在一旁抽煙，可是，他的臉上却充滿着憂慮。

她拉過一張椅子，坐在阿山的身旁，低聲地問他道：

「阿山，舖租還不會還人家嗎？」

他點點頭。

這個我可以替你想辦法，不過，從今以後別再賭錢了，好好地跟小蘭裁衣服，用心機做生意，生活不是過得很好嗎？」停了一下，她又說：「你知道，做生意的人就要顧生意，許多人就是因為愛賭，無心做事，結果都失敗了，這能够怪誰呢？聽我的話，不要再去賭吧。再說，小蘭不久就要生產了，也得預備一筆款用。下午你來我家拿錢吧，知道嗎？還了人家，也免得受閒氣。」

看見阿山點點頭，她也不想再說下去了，當她臨走時，她對他說：

「你也知道的，我一家人的生活費都是靠我一個人爬進爬出，辛辛苦苦地賺來的，我也沒有錢。」

五

下午，阿山並沒有到阿福孀的家裏去，倒是那個大腹便便的小蘭來了。她對媽媽說：「是阿山要我來的。起初我不肯來，說是媽要他親自來拿，後來他再三向我保證說，只要向媽拿到錢，以後他不再到賭場去了，要是再賭，他情願砍斷他的手指，說得很誠懇，不像是假話。……」

做母親的聽了自然高興，當她打發小蘭走後，她燒了三枝香，插在丈夫的遺像前，默默地祈禱着，彷彿在說：

「請你保佑我們的可憐的小蘭，願她和丈夫和好好地過日子……。」

六

自那次以後，阿山果然不再去賭了，一天到晚都在家裏埋頭工作，自然，小蘭也不再回娘家訴苦了。

……
可是，在一個晚上，大概是九點多鐘，當阿福孀正在熨衣服的時候，隔壁的興媽又

又來告訴她說小蘭又和阿山吵架，而且還看見阿山滿身都是血，看情形，這次事情鬧得更嚴重了。

她嚇了一跳，丟下幾個孩子，以長跑家賽跑的姿態，慌慌張張地跑去看個究竟。當她一口氣跑到門口，還來不及喘口氣時，裏邊的小蘭見了她，慌忙從裏面衝出來，說：

「媽，他……他用菜刀割傷了一個手指。」

這時阿山也走出來了，他說：

「媽，你說有這樣野蠻的女人嗎？剛才我去看戲回來，小蘭偏說我去賭錢，我再三否認，她還是不相信，故意和我搗蛋，把賭鬼這個大名加在我的頭上，要我承認。我已發誓過不再賭錢了，而且今晚真真的沒有賭錢，叫我怎樣承認呢？後來她又半強迫我，要我砍手証明我今晚的清白，我氣起來……。」

當他說到這裏，小蘭忽然切斷他的話說：

「是你自己要砍手指的，你不要亂說我叫你做。」

「明明是你……」

「是你……」

「……」

看見阿山用紗布包着那割傷的手，阿福嬌對着這對小夫妻，竟不知應該說些什麼，一時竟發呆了……。



賭博與賭氣

天剛剛亮，阿黃嬌和六姑就來了。她倆大概是昨天晚上輸了幾塊錢，心有不甘，所以今天就特別早來了。

可是，四個人還差阿銀姐一個沒有來，「牌腳」缺一，麻將還是打不成，大家都覺得很「吊癮」，六姑焦急地問我：

「怎麼阿銀姐還不來呢？往日都是她先到的。」

「我也覺得奇怪，」我說，「她昨天對我說，今早要來的。」

大概等了一個鐘頭，阿銀姐還是不見來，我看她倆都露出煩躁的樣子，生怕她們走了，我說：

「我們賭三張好不好？難道一定要打麻將？」

「你真是……爲什麼不早說？」阿黃嬌忽然興奮地站起來。

「快拿荷蘭牌來，讓我做『庄』，」六姑說。

於是，主客坐在一起，賭起三張來。

這當子，我的丈夫老史提着公事包，正從樓上下來，像往日一樣，他見我們賭錢，他總是不屑一顧地就出去。可是，今天却有點特別，當他跨出門口，他忽然回頭望望我們一下，然後才走。

「你的男人真『鬆蒙』，我們來你家打牌，他從沒有跟誰打過半句招呼。」輸了幾塊錢的阿黃嬌，看見我那個近來才變成道貌岸然，老氣橫秋的樣子，的丈夫行過去，她就對我說。

「我們來你家玩，差不多半個月了，我從沒有見他開過口，出過聲，就連你是他的老婆，他也沒有跟你說過半句話，難道他是個啞巴？這樣的丈夫！」六姑邊洗牌邊說。

「我們在賭氣。」我怕她們誤會，所以把我的私事告訴她倆，「我們已經十五天沒有談過半句話了。」

「賭氣？」阿黃嬌忽然笑起來，「鬧小孩子脾氣？」

「我記得那天是初一，你們兩位知道我剛買回一副麻將牌，那天你們和阿銀姐不是第一次到我這裏來打牌嗎？那天又是星期日，我那個衰佬沒有出去，看見我打牌他就非常不高興，可是又不便說，一直忍氣吞聲地到你們走後，他就對我大發脾氣，說什麼你

要打牌，難道我不要睡覺嗎？即使不睡午覺，難道招呼茶煙不要花錢嗎？你知道這些錢都是我做牛做馬辛辛苦苦賺來的嗎？難道打牌會有好處嗎？難道我這裏是俱樂部嗎？

「老實說，假如他能够好聲好氣地對我說幾句，我當然不會冒火的，但是，他竟嘮嘮叨叨地說了半天，我當然要跟他辯了，辯起來，結果就面紅耳赤，不歡而散了。從那天起他就不和我說話，他既然不喜歡和我說話，我爲什麼要睬他呢？你們是知道的，我這個人一向就不認輸，何況打牌又不是大不了的事，人家一年三百六十日都沒有摸過一次牌，現在和朋友玩一次牌，他就大驚小怪，干涉我的自由，還要和我賭氣，你們說氣不氣？我爲什麼要理他，和他說話？」

「你爲什麼不早對我們說，早知道我也不來了。」阿黃嬌說。

「是啊。」六姑說，「我們來打牌，害得你們夫婦失和，下次我再也不敢來了。」

「你們不要怕，這是我的家，我高興怎樣就怎樣，你們來，不要怕。我一定要和他作對到底，我沒有他不要緊，他一天沒有我可就糟了，你們看，他換的衣服已堆積如山，我不跟他洗，屋子弄得一團糟，我不管，讓他禮拜天回來做，我一定要他先向我叩頭，先對我開口說話，否則，我連他的衣服也不補，看他露出屁股來……。」

「爲了一點芝麻小事，那又何苦呢？」六姑說，「做丈夫的應該遷就些，做妻子的

屈就一點，大家『襯襯采采』，大事化小，小事化無，那不是很好嗎？」

「還說是芝蔴小事嗎？」我生氣地說，「打一次牌，連你們也得罪了，假如我早就對你們說，你們還會來嗎？那副麻將可要丟了。哼！我這個人說得出也做得到，老娘不給一點顏色他看，他那裏知道我的厲害……。」

這時，外面忽然進來三個人，除了經常來這裏的阿銀姐外，那兩位我都不認識，我丟下牌子說：

「銀姐，我們等得好苦，到現在才來，那兩位誰？歡迎，歡迎，請坐——」

「原來是興嫂和阿英姑，今天是什麼風把你們吹來的？」阿黃嬭也認識她倆，她丟下牌子，指着我說：

「你們還不認識吧？這位就是史太太，這裏的主人，非常好客。」接着，她介紹那位矮胖胖的說：

「她叫興嫂，」她又指着那骨瘦如柴的說：

「她叫阿英姑，她們兩位都是『大事頭婆』，很有錢，哈哈……」

阿黃嬭說着就笑，大家也跟着笑了，我說：

「你們兩位請隨便坐，我去泡咖啡。」

「不必客氣，不必客氣。」胖和瘦的齊聲說，她們雖然這樣說，但是我還是跑進廚房去。

十分鐘後，我捧了六杯咖啡出來，我說：

「請大家喝了咖啡才玩吧。」

「史太太，你真客氣。」那個胖的說。

的確，我是有些客氣，瞧，她倆並沒有半點拘束地已經參加下賭了。望着她倆滿身的珠光寶器，那一疊疊的紅鈔票，我有點出神，那個瘦的忽然叫我：

「喂，你也來。」

於是，我這個做主人的也坐了下來。

多了三個人，屋子裏怪熱鬧。這兩位「富婆」的手風很壞，屁股沒有坐熱就輸了不少錢。接着，你搶我奪地做「庄」，錢也輸得更多了。那個瘦的倒無所謂，非常沉着，鎮定，實在有「賭卡」風度，但是，那個胖的可不同了，她已經氣得面紅耳赤，好像要跟誰吵架似地，一開口就是「丟那媽」！

賭博是犯法的，她的聲音特別大，我很擔心會驚動警伯，所以心裏一直七上八下地跳着，可是又不好意思開口。

差不多忍了一個多鐘頭，我提議說：

「我們搓麻將好嗎？」我覺得搓麻將比較有趣。

「我不要。」那個肥婆一團不高興地說：「六個人怎樣玩？」

其他幾個都聚精會神於賭博，好像並沒有聽見我說話，做主人的也就不便勉強。

又過了一個多鐘頭，我的丈夫老史回來了，也許是進去廚房裏找不到飯吃，一會兒就出去。這時，那個肥婆已贏回錢，表示要走了。我巴不得她早點跟瘦婆回去，好讓我們四個打牌，可是，瘦婆似乎餘興未盡，對肥婆說：

「興嫂，忙些什麼？還早呢，再玩一回吧。」

「我要回家吃飯。」肥婆已站起來，伸一個懶腰。

「再玩一回，等一下我請你去興記吃飯。」

「真的嗎？」

「我什麼時候騙過你？」

那個又坐下了。就在這當兒，外面忽然響起一陣車聲，當我們抬起頭，外面已經進來幾個雄赳赳的警伯把我們團團圍住。

我已慌張得站不起來，但是他們對女人還算客氣，除了把我那副撲克牌和桌子上的

鈔票帶去外，還請我們一羣人出去坐車。

「都是你不好，我說要走，你偏要留我。」

「一個人賭錢應該適可而止，人家要走，你又不讓她走，怎不會倒霉？」

「要是你不留興嫂，大家不是平安無事嗎？」

在車上，那個瘦婆就成爲衆矢之的，大家都責怪她。她也有自知之明，默不出聲，而我却坐在車上發抖，擔心會不會闖進牢獄裏。

其實，我也太過杞人憂天了，到了那邊我才明白只要找一個担保人就可獲自由，因爲，沒有兩個鐘頭，肥婆和瘦婆等先後被丈夫帶走了，只有我和阿黃嬌最焦急，她的丈夫差不多到下午四時多才姍姍來遲，而我，老史雖然可以担保我，但是我却不願意向冤家求救。阿黃嬌臨走時對我說：

「事情到了這步田地，還賭什麼氣？我看還是打電話叫史先生來吧，這次就算你輸了，但是，夫妻之間賭氣機會還是有的。」

她居然挖苦我，我偏要搖搖頭，表示不向老史低頭。

「我替你打電話好嗎？再過半點鐘，辦事處恐怕要關門了，你家裏又沒有電話。」我雖然被她說得焦躁萬分，但是我還是裝着若無其事地搖搖頭。她無可奈何地走了。

阿黃嬌走了，我却從走廊跑進辦公室，抓起電話筒，打到老史辦事處去。

我請求警長跟他說話。他們說的是英語。

「他說會來的，你在外面等吧，娘惹。」警長放下電話筒，然後對我說。

但是，他並沒有來，他讓我一個人在走廊上挨了一夜。直到次日下午他才來，他目不斜視地就進去辦公室，我在窗口還看見他正在嬉皮笑臉跟警長說話。

當他從裏面出來，我臉上正堆滿着笑容，但是，看見他剛才那副笑臉一下子竟板得那麼陰沉可怖，我的笑容收斂了，賭氣似地跨出警局門口。

哼，我是不會向他低頭的！

小寶貝

爲了希望獲得慈悲的「頭家」一角幾分錢底布施，一個衣衫襤褸而又跛腳的老人站在「恆記」門口已經很久了。

店裏，一個伙計正在捻蔥頭，一個在掃地，另一個「財副」模樣的則在起勁地「得的得」地撥算盤——不曉得他們是因爲吝嗇一角幾分錢，還是另有他故？儘管老人喃喃地叫了幾十聲「頭家，多隆……做做好事……」可是，他們還是無動於中，依舊埋頭做他們的工作……。

看光景，這家是連討五分錢的希望也沒有了。於是，老人帶着一顆失望的心，拐着步子，正想踱過去隔壁一家——就在這當子，驀地來了一輛流線型汽車停在店前的馬路旁，跟着，一個「頭家仔」模樣的青年人便從車裏鑽出來，吹着口哨，直跨上騎樓。

這下子，老人也許以爲機會到了，當那個小頭家剛跨上騎樓的時候，馬上擋住他的去路，一面伸出那隻黃皮膚包着瘦骨的粗裂的手，哀求他說：

「頭家：多隆，給我一角錢……」

然而，出乎意料之外，那個和閃過了一邊，厭惡地看他一眼，然後昂頭闊步地跨進店裏去了。

什麼時候，裏面忽然出現了一頭吃得肥肥胖胖的黃狗——在往時，當牠看到主人從外面回來的時候，牠總是歡天喜地半跑半跳地到主人面前搖尾乞憐一番的，可是，現在牠竟連主人也不望一眼，却飛般的追過去，原來，牠正在對外面那個手裏提著二根木棍的老人發生興趣。——

「汪，汪，汪，……」

老人料想不到竟有狗走出來，不覺吃了一驚。爲了防衛，他這時拼命在揮動木棍，而且很緊張地對狗說：

「丟那媽，衰狗，你敢走過來，看我取你狗命。」

就在這時，頭家仔從店裏走出來了，當他聽見那老人罵他的狗時，他非常氣憤，於是 he 走過去拉住狗，然後問那老人：

「喂，乞食鬼，你爲什麼罵牠？我的狗給你罵的嗎？」

那個老人看見人拉住了狗，他不覺鬆了口氣，莫名其妙地望着對方，彷彿說：

「難道罵狗也值得大驚小怪嗎？」

「喂，老烏龜，聽見沒有？你爲什麼罵牠？」他指着自己的狗說。

老人並不理他，想車轉身便走，可是，又被那個頭家仔叫住了：

「喂，我問你，你爲什麼罵牠？」他再補充了一句：「罵我的狗？」

「牠要咬我。」老人的聲音有點沙啞。

「咬到你嗎，就是咬死了你，你這條命值多少錢？老乞丐。」

「……………」

「你是什麼東西，胆敢罵我的狗，你知道牠吃的是什麼東西？死乞丐。」

那老人已被罵得光火了，鼓起勇氣，大聲說：

「牠吃屎，吃我的屎！」

「放屁！」沒有料到老人竟敢硬頂起他來了，他更加氣憤，衝出去，像要打人似

地：

「告訴你，牠吃牛油、麵包、雞扒、牛肉……………」

這時，那老人看看情形不對，拔足便跑了。

x

x

x

x

不錯，頭家仔愛護他底黃狗可謂無微不至的。遠在一年前，當他同他的「達令」坐風車去山頂吃風，無意中在一家農家看到了那頭活潑可愛的小黃狗時，由於一時高興，他便化了五塊錢把牠買回來了。

「哇！好漂亮的狗，在哪兒買來的？看狗相，這是一隻福狗。」剛抱進門，那個一向以捧迎吹拍爲能事的老財副竟以狗專家的口吻對頭家仔說。

「是嗎？你也會看相嗎，哈哈。」有人讚美他的狗他高興極了。

可是，那夜，那小東西竟汪汪地叫了一個通宵，害得恆記全店大小不得好睡。

天剛亮，老頭家爬起牀就怒氣沖沖地去叫醒兒子，說：

「馬上叫人把那小東西拋棄，以後不許再養狗，我們這裏是大店頭，要做生意，不是養狗場。」

兒子當然不敢違抗父命。當他正要抱出去時，被老財副看見了，他馬上去見老頭家，憑着他的三寸不爛之舌，說好說歹的，他終於將老頭家說服了。他說：

「這是一頭與衆不同的狗，千萬不要拋棄。也許牠一時遠離母親，有點小慣，過幾天牠就不會亂吠亂叫了。」

財副的話果然不錯，過了一星期，那小東西真的不叫了。因爲，牠的主人頭家仔待

牠簡直像寶貝一樣，張羅飲食，洗澡，樣樣體貼周到。

幾個伙計看見了分外臉紅，彼此都有「人不如狗」之嘆。因此私底下給牠一個名字：小寶貝。

一年後，小寶貝已「長大成狗」了。

前些時，那是一個週末的晚上，而且又是什麼大日子，恆記寶號上至頭家娘與小姐，下至伙計阿嬌，看戲的都去看戲，出外的都出去了，偌大的一間店只留下老頭家陪着小寶貝看守了。

可是，頭家那天因多喝兩杯酒，覺得有些兒醉，因此很早就上樓睡覺去了。

不曉得什麼時候，忽然一陣狗吠聲把他老吵醒來，他一聽就知道那是小寶貝的吠聲，而且聲音來自店尾，他這時真有點氣惱，怪小寶貝不該在這個時候無故亂吠，擾醒他的清夢。——可是，小寶貝好像見了鬼似地，越吠越厲害，又好像要跟誰相鬥似地。

頭家越聽越覺得不對，連睡意也沒有了，於是，他一個鯉魚打挺便跳起床，找到了手電筒，三步併着二步的便跑到樓下去，就在自家的店尾，他發現兩個黑影忽忽地從後門溜出去，當他邊喊邊趕出去時，黑影已走得無影無踪了。

事後，頭家扭開電燈檢查，除了發現那間貨房的門鎖被打開，損失一個門鎖外，裏

面數千箱罐頭食品均告無事。

「黃狗，你太好了，今晚要不是你，我一定損失很大，黃狗，你太好了。……」當頭家看見那個剛才因為吠得過度而疲累現在正躺在地上喘氣的小寶貝時，他親熱地抱起牠，激動得差不多流出老淚來。

小寶貝自從那次立下汗馬功勞後，一家人都對牠另眼相看了，老頭家就曾當着幾個伙計的面前對兒子說：

「牠喜歡吃什麼，就給牠吃什麼，牠要坐車，你就讓牠坐好了。」

小寶貝之得大小頭家的寵愛可想而知了。

的確，小寶貝是過着養尊處優的生活的，要是誰敢動牠半根毛髮，哼！那個人不被痛罵一頓才怪呢！

可是，那個不知死活的老人竟得罪了這個小寶貝，難怪頭家仔要生氣了。

x

x

x

x

現在，頭家仔帶着小寶貝從舖面踱臨廳上來了，想起那個求乞者的臉孔，他越想就越覺得生氣，差不多一言不發地坐了半個鐘頭。那個阿嬌以為頭家仔等她開飯，也不問他便自動端上飯菜，可是，他却吹起口哨叫那個睡在地下的小寶貝跑過來，然後將桌上

的雞、魚、肉放在地下，叫小寶貝吃，並且輕輕地撫摸着牠，對牠說：

「你吃吧，吃飽了，等一下我載你去吃風！」



失去錢包的人

跨進××茶店，揀了個僻靜的座位坐下來，我隨即向那個過來和我招呼的伙計要一瓶冷藏啤酒和一碟炒花生。

爲了一些事情，我到這個埠頭來已經兩天，經過兩日的奔跑和忙碌，總算把事情辦妥了，心頭一塊大石已經放下，現在，伙計已把我東要的東西端上來，我大可以心安理得地坐在這裏享受半日閒，鬆弛一下神經。

這是一個難得的機會，因此，我明天就要走了。

呷了一口啤酒，心飄飄然地，我正在望着壁上那副一個美女手裏提着一枝紅獅汽水的廣告出神——驀地，彷彿什麼人叫一聲「田先生」，接着，有人在我的肩上拍一下，我本能地掉回頭，原來是那個櫃台裏的老板，一個高瘦、年紀大約四十來歲的中年人——他正站在我的身邊。

奇怪？他怎麼會認識我？怪不得剛才進來的時候他坐在櫃裏老是瞪着我——我疑惑

不解地想着，盡望着他的臉孔，希望從我底記憶裏能够想出我們曾經在那裏見過面的。

……可是，他並不讓我有半點思索的餘地，他又開口了：

「田先生，你是田先生嗎？我越看越像是田先生。」

「……對不起，我一時想不起來了，你是——」

「不認得我了？田先生，」他忽地笑起來，「在K埠，你曾經幫過我一次忙。」

「哦！」我忽然忘形地叫起來，站起身，連忙握住他的手，興奮地道：「哦，記起來了，記起來了，你是……你是那位失去錢包的人，原來在此地做生意，坐，請坐。」

「我姓丁，甲乙丙丁的丁。」他自我介紹地說着，便坐在我的對面：「什麼時候來的？田先生。」

「來兩天了。」

「我一直沒有忘記你，好嗎？」

「謝謝你，很好。」

「到此地來有何貴幹？」

「辦一點事，你呢，生意好嗎？」

「馬馬虎虎過得去。反正有飯吃就算了，你說是嗎？」

「看情形，你的生意並不錯嘛？」

提起生意，他好像並不感興趣，他所關心的倒是我，他說：

「田先生大概還要在此地住些日子吧？」

「不了，我明天就要走。」

「明天就要走？這都快？」失望地，「爲什麼不多住幾天？」

「辦完了事，當然要走了。」

「你現在住在那裏？」

「旅館。」

「搬來這裏好不好？我這裏也有地方睡。」

「謝謝你，不必了，我明天一早就要走。」

「真不巧，要是早兩天見到你，我一定要你住在我這裏，省下你幾天房租。」
這當子，外面有人要買香煙，他對我說一聲「對不起」，便慌忙走到櫃台去。

x

x

x

x

是兩年前的事了，我和丁老板有過一面之緣。那是一件很偶然的事。

那年，我也不知道他爲了什麼事到K埠去。我還清楚地記得，那是一個早上，我在

一家吉寧人的咖啡店喝茶，坐在我對面的便是他——丁老板。

他也在喝早茶——在他的身邊還放着一個小皮箱。

和一個陌生人同坐在一張茶桌上喝茶，在茶店裏是常有的事，我並不需要和他打招呼。我瞪了他一眼，正要低頭喝我的咖啡的時候，忽然看見他張惶失措地站起身，叫道：

「咦，我的錢包呢？」

原來，當他要付賬時，忽然發覺自己的錢包不翼而飛了。

「真糟糕！剛才買車票明明放回褲袋裏的，怎麼會不見了，難道被扒手扒去？」他神色慌張地說，一面看地下，一面搜了又搜四個口袋，然後又打開皮箱，把皮箱裏的衣物搜索一番，但是，皮箱裏並沒有錢包。

他便丟下了皮箱，急忙跑到對面的車站去，過了好一會，他又氣喘如牛地跑回來，但是，錢包還是沒有着落。——他焦急地對那個吉寧老闆說：

「頭家，我的錢包不見了，身上連一分錢也沒有，請你寫下地址，回到S埠我寄給你。」

「我又不認識你。」那個老闆一團不高興地說。

「多隆啦，頭家，我的錢包真的不見了，一共七十多塊錢。」

「我不管，你沒有錢付我就不能離開我的店。」

「大家都是出門賺吃的，幫幫忙啦，頭家，也不過幾角錢，我一定不會走你的。」

「幾角錢就不是錢嗎？我不能讓你白吃。」

「頭家，我實在不是想白吃，真的是錢包遺失了。」秀才遇着兵，有理講不清，遇到這樣一個鐵面無情而不講理的人，他顯然是無法可想了，但是，他還是耐着性說：「我這裏沒有親戚朋友，叫我怎麼辦呢？車又要走了——回到S埠，三天內我保家寄錢給你，好不好？我在S埠也是開茶店的。」

「鬼才相信你的話，我做生意是要本錢的，我上當太多了，我不要再做傻瓜。」

「頭家，我是老實人，絕不是騙吃，相信我。」

「我不管。」

「那麼你要我怎樣呢？我沒有錢，放這個皮箱在你這裏好不好？裏面全是衣服。」那個搖搖頭，不肯接受。

「放一個錶，怎樣？」

還是搖搖頭。

「鋼筆你要不要？」

「我要鋼筆幹嘛？我要錢。」

他簡直被這個不講感情的人逼得如熱鍋上的螞蟻一樣走頭無路了，他望望錶，焦急萬分的說：

「真糟糕，巴士車就要開了，怎樣辦？」他又從袋裏掏出一張車票來，說：「頭家，你看，我車票都買了，讓我走，三天內一定寄給你。」

提起皮箱，他當真要走了，可是，那個可一把把他揪住，不放他走，而且咆哮道：「走？你要走？我打你。」

事情是越講越嚴重了，我看情形不對，立即走過去把吉寧頭家拉開，說：

「多少錢？我替他付好了，你連這點事情都不能幫忙人家，我下次也不敢到你這裏喝茶了。」

那個吉寧頭家沒有想到我會挺身而出的，看到我這個老顧客，他的心忽然軟了，可還裝着生氣地咕嚕着：

「吃了東西那有不給錢的。」

「你還說那麼多幹嘛？拿去，連我的也扣。」我隨手丟一張五元的鈔票在櫃台上。

「茶角八、牛油麪包三角半、雞蛋兩粒五角、八角錢，你的是八角，一共是……」

「朋友，車就要開行了，你走吧。」我對那個失去錢包的人說。

可是，那個並不馬上就走，反而走過來，感激地對我說：

「先生，今天真是多得你幫忙，你貴姓？」

「我姓田。」

「田先生，謝謝你。」

「不必謝我，你走吧。」

「請告訴我你的地址……」

「不必了，幾角錢算得什麼？去吧，車就要開行了。」

「田先生，你一定要告訴我——」他反而親熱地握住我的手。

「我的地址是××街××號。」爲了要打發他走，我祇好將地址告訴他。

「××街××號，謝謝你，田先生，我走了，再見。」他說罷，掉頭便走，走到對

面的巴士車站去。

兩天後，那個失去錢包的人當真按址寄一封平信給我，他除了再三向我道謝外，並且還附寄一塊錢給我。

這是一件很平凡的事，過了幾天，我就把這件事忘了，但是，我做夢也不會想到，

兩年後我竟在S埠遇見他了。

我們居然在這裡相逢，彼此都很高興。他惟恐對我招呼不週到似地，除了忙於收錢和招呼其他的顧客外，他還時不時過來我這邊，和我聊天，並且還問長問短的，顯得那麼親熱。

直到我要走時，他再三請我搬到他的店裡來多住幾天，我因為還有其他的事急於回去K埠辦理，沒有答應他；他又耍宰鷄宰鴨留我吃晚飯，我也婉謝了。

但是，當我付啤酒賬時，他却少收我四角錢。一瓶啤酒和一碟花生本來是一塊四角錢，他才收我一塊錢。

他這樣優待我，也許是報答我兩年前曾經幫過他一次小忙吧？

赴宴

今天是大頭家金胖先生爲他底獨生子阿容君完婚的大吉日。

頭家除了借用某大禮堂爲他底兒子舉行一個隆重的結婚典禮外，並且還分別在自家的府上和同鄉會兩處地方，大排酒席八十檯，歡宴親戚朋友。

小明媽——這個住在菜園裏的山芭婆也意外地獲得頭家派人送來一份喜帖。這實在是一件比中了彩票還要興奮的事！自己的丈夫雖然是頭家的老估俚，但是，人已死去一年多，想不到「貴人健忘」的頭家對一個死去的老估俚的遺孀竟沒有忘記，還派人找上這個僻靜的地方來，邀請她去喝喜酒，這不正說頭家還瞧得起她，關心她？教她怎不高興呢？

可是，抱歉的是，自己這幾天身子很不好，而且家裏事情多，無法親身前往道賀，這是她感到不安的，好在兒子小明也算懂點事了，這一頓喜酒非叫他去代勞不可。

今早，當小明上學去時，她才記起這回事，生怕小明會很晏回家，趕不及去喝喜

酒，因此，這天她老覺得焦躁不安，坐也不是，立也不是。好不容易過了大半天，直到時鐘敲了二時，小明才回來。當她見了兒子，她就一團高興地說：

「亞明，你回來了，今早我忘記告訴你，今天是頭家金胖的兒子「高燕」，他老人家真有心，還請媽去喝酒呢，現在你回來得正好，趕快去沖涼，換件新衣去喝酒吧。」——這裏，她的臉上還露出受寵若驚的神態。

「媽，我不想去。」聽說是大頭家金胖請喝酒，小明驀地嘟長了嘴犄兒，一臉不高興地，丟下書包，便走進房子裏去了。

「爲甚麼不去？」似乎有點意外地，然後又自作聰明地說：「哦，我知道了，你是害羞，不敢去，是嗎？傻孩子，那個金胖伯伯你也見過的，他的亞峇哥，你還記得嗎？那時我們住在他的園口，每次放假，他還帶他的小狗上來跟你玩，捉打架魚，拾樹膠枳，你忘了？他還是你的老「高彎」呢，他見到你一定很高興，去，去，害甚麼羞？」她也跟着進去房裏。

「不是這個，媽！」小明的內心好像很苦惱。

「幹嘛你又不肯去？」

「沒有甚麼。」

「慧仔，去吧，人家有錢，他是看得起我們才請的，怎好不去？說不定他後來一高興還會多隆你呢。」

「媽，我不想去，還是你去。」小明有點爲難地。

「媽哪有空？家裏還有許多事要做，放下工去喝酒，今晚又要趕夜工了，你去，乖乖聽媽話，快去沖涼換衣服。」

小明還是搖搖頭，表示不願意去。

「你不是時常說家裏沒有好菜吃，整天都是吃鹹魚頭鹹魚尾，現在，人家殺雞殺鴨請你去，你又不去。」

「我不要吃他的東西。」小明忽然氣憤地說。

「爲什麼？」她說，「要不是頭家看在你死去的爸爸和他做工二十年的份上，他那會請我們窮人去喝酒？」

「着，咱們是窮人，他們是有錢人，咱們吃水喝風，也不必——」

「亞明，你——」

「媽，你老好人，爸替他當了二十年的牛馬，結果害了那種醫不好的鬼病，吃什麼藥都不好，反而弄得咱們家裏一個錢也沒有了，你記得嗎？那天我跟你落坡去哀求他，

多隆……。」

「亞明，你不要說下去了。」她大聲地叫起來，切斷小明的話：「爲你，媽一年到頭辛辛苦苦地掙錢，給你讀書，希望你將來賺錢，好讓我享半輩子清福，想不到你現在才十三四歲人就學會恨人，亞明，媽真失望了……」她嗚咽地說着，濕潤的眼眶裏立刻冒出兩行老淚來。

這個一向很孝順母親而又肯聽話的小明看見媽媽哭了，他的心忽然軟下來——半晌，他才向媽媽道：

「媽，好，好，我去就是了。」他說着便拉下掛在壁上的面巾，跑到沖涼房去。

×

×

×

×

原來，小明的爸爸也像許許多多的老華僑一樣，當他在年青時，因爲在自己的家鄉找不到飯吃，迫不得已便將祖上遺留下來的幾畝簿田賣掉，換了盤費，拋下新婚不久的妻，單槍匹馬漂洋過海到南洋來打天下。

像許多人一樣，他也跑過不少碼頭，做過小店員，當過小販，賣過麵包，割過樹膠，跟過囉哩……。二十五年的某一天，在偶然的一個機會裏，他認識了頭家金胖，那時候的金胖並不像現在那麼富有，但是擁有不少的樹膠山，因此小明爸便被頭家請去看

管樹膠園。

這樣的當了五年的樹膠看管人，他的手頭總算積存一點錢，於是，他便滙盤費回去託水客把那遠在「唐山」的妻接過來了。

兩年後，小明便去世了。

可是，小明還沒有長大成人，爸爸却病死了。這還是前年的事，小明記得很清楚，他記得他的爸爸躺在病牀上已經一個月，爲了他的病，他們變得更窮了，家裏所有的東西都幾乎當光賣盡，而能够向親友開口借的也借過了，獨有頭家一個他們不敢去告貸，因爲，他們是最清楚頭家的脾氣，他老最討厭估俚向他借錢的。但是，當他們實在無路可走的時候，小明媽只好硬着頭皮，帶同小明落坡找頭家去。

這天，頭家好像跟誰過不去似地，臉色非常難看。當他聽到自己的伙計病重的消息時，他臉就一沉，跳起來，指着正在哭哭啼啼的小明媽說：

「啞？已經病了一個月，做乜不早來告訴我，你要他死在我的（公司厝）裏？滾，替我滾，回去馬上搬出去，去……」

就在病人被送進醫院的第二個晚上，小明爸終於嚙下最後一口氣，悄悄地離開了這個人吃人的世界。

這個打擊對小明委實太大了，在他那小小的心靈上已刻下了一個冷酷的頭家的像貌，永不磨滅了。

x

x

x

x

然而，頭家爲什麼會請媽喝酒呢？據說，頭家太太最近忽患了大病，頭家雖然請了好幾位紅毛烏毛「老君」診治，藥可服了不少，病並不見起色，反而一天天加重起來，其中一位「老君」還鄭重其事地對他頭家說：

「她喜歡吃什麼，你就給她吃吧。」言外之意彷彿是：頭家太太將於不久「騎鶴西歸」了，她在世的時日恐怕不久了。

然而，頭家並不相信「老君」的鬼話，他不相信那個幫他發了大財的結髮老妻會這樣快就死去的。他除了繼續請老君替她診治外，並且還日夜不斷地燒香、拜神、求佛、希望菩薩多隆他，保佑他太太一條老命。果然蒼天不負有心人，據說，某個晚上，頭家忽然獲得「大伯公」托夢，說是只要他馬上替兒子完婚，給病人「冲喜」，並且多多做善事，病人就會好了。

一個財主佬爲兒子完婚實在是件輕而易舉的事，不消兩天工夫，他的手下已經替他籌備好一切。爲了表示自己的真心誠意，他特地張筵設席，大發喜帖，邀請許多「窮

人」來，好讓他們飽吃一頓，這樣不就是做了一件大慈大悲的慈善事業嗎？

小明媽就是因為這樣而被請的一個。

現在，小明已經沖好涼，換上新的衣服了。

臨出門，媽媽交一個「紅包」給他，對他說：「哼，這裏面是十塊錢，你到金胖伯的家就交給他們登記起來，千萬不要弄不見了。」

「媽，你這是甚麼意思？」小明詫異地說。

「紅包，帶去向頭家賀禮的，我們窮，這十塊錢頭家也不會嫌少了。」

「媽，你真傻，」小明不覺笑起來，「頭家希罕你的禮物嗎，他一定不收的，何況又是他請我們去。」

「讀書做甚麼？你連這點都不懂，難道白吃人家的東西？這是喜酒，不是便飯：」其實媽媽才不懂呢。看見這固執的媽媽又要生氣了，小明只好接過來，放進袋裏。

「看見頭家，記得替我問好，知道嗎？」

在金家的門前，只要看屋外擺滿了各式各樣的汽車，就可以想像到宴會場面的偉大

了。

小明遲疑了片刻，終於跨了進去。

不錯，這裏熱鬧極了，到處都擠滿了人，各式各樣的人，各式各樣的臉上都堆着笑容，除了頭家那個小胖子外，小明連一個也不認識。可是頭家忙得很呢，瞧，他老子在得意揚揚地搖着臃腫的身軀，穿插在嘉賓之間。

宴會快開始了，每個人都陸續入席。可是，小明却呆呆地站着，不知如何是好，雖然有人從他身邊擦過，但是並沒有人理睬他。

這當子，一個手裏提着兩支威士忌酒的年青人打從小明身邊經過，當他看見這孩子正在對許多人呆望時，他停了腳步，問：

「喂，你站在這裏做甚麼？」

這裏，小明不覺嚇了一跳，可是，看見那人胸前佩着的「招待員」的徽章，他忽然高興起來，說：

「來喝酒的。」

「來喝酒？」——彷彿有點不相信地。

那個點點頭。

「你是頭家的親戚？」

「不，」小明搖搖頭，「我的爸爸以前曾跟頭家吃過估俚的。」

「那你爸爸爲甚麼不來呢？」

「他早就死了。」

「哦！」那個忽然忘形地叫了一聲，「你弄錯了，你弄錯了，你沒有看清楚請帖

嗎？你們的宴會設在同鄉會，快去，現在還趕得及，到那邊自然有人招待你了。」

難道這裏就不能招待他嗎？小明像受了天大的侮辱似地，車轉身便走。

走出了金府，加釋重負地，小明不覺鬆了口氣。摸摸袋子，那個十塊錢「紅包」還在袋裏。

——我還要不要去同鄉會呢？他想。想着，想着，他又問自己：

——我爲甚麼要去活受罪？我爲甚麼要去吃他的東西？不去，我決定不去，回家去告訴媽媽說我已參加了頭家的宴會，吃得很飽……。

想到這，小明覺得自己似乎是做了一件很有意義的事。於是，非常高興地，他大步地朝前面走去。

童戀

一

西方的天際已抹上了一片黯紅色的光彩，太陽就快要下山了；這當子，正是大華小學放學的時分。

孩子們提着書包，嚷着跳着，爭先恐後地衝出校門外的草坪上，排着一字長蛇陣，等待老師們的發號施令——回家去。

這時，四年級的小蘭蹦蹦跳跳地走出校門，正要跨上自家那輛等候載她回家去的大汽車，忽然想起什麼似地，把書包丟在車上，她便急忙奔回學校去。——跨進了自己的教室，看見今日輪值掃地的阿福和幾位同學正在忙於打掃地板和抹黑板，她便大聲喊道：

「阿福，過來，我有話對你說。」

阿福抬起頭來，看見是小蘭，連忙放下掃帚，走到她面前，問：

「什麼事？」

「明天是我十歲生日，我請你到我家去吃飯。」

「請我吃飯？」

「明天上午十一點鐘，我在家裏等你。」那個起初有點興奮，可想起什麼似地，躊躇了一下，搖搖頭，說：

「我不去，明天是星期日，我一早要起身幫媽割膠。」

「好，你不來，我不同你好。」小蘭生氣的說着，像賭氣似地掉轉身便走。

阿福生怕小蘭以後當真不同他玩，連忙追去說：

「我不知道你家在哪裏。」

「你前幾天同我坐車經過我的家，我不是告訴過你？」小蘭這時又轉怒爲喜地說：「你到那邊，看見路邊不遠有一間最大的屋子，那就是我的家。」

「你家裏有狗，我不敢去。」

「叫你媽帶你去好了，你媽一定找得到我家的，明天還有許多親人要來，我家裏有很多玩的東西，你來，我借給你玩。」

「好，我明天一定去。」

「再見，明天見。」

二

阿福和小蘭是很要好的同學，從一年級到今年四年級，他倆都同在一班裏唸書。

小蘭是一個有錢人家的女兒，同時又是她爸媽最疼愛的掌上珠，從出娘胎就過着舒服服的日子；而阿福正和小蘭相反，他却是一個生長在窮苦家庭裏的孩子，他還有一位弟弟和妹妹，爸爸很早就棄世，家裏祇靠媽媽一個人割樹膠維持一家四口的生活，媽媽能够送他到學校去念書已算是好福氣了。他年紀雖小，可也知道家裏窮而且媽媽也時常對他說：

「你是窮家人，不比有錢人的兒女，不要吃飽飯就出去玩，你如果想多識幾個字，就要關心書本，用功讀書。」

因此，他不但是一個聽話的孩子，而且還是個勤學的好學生——老師稱讚他，同學羨慕他，大家都很喜歡和他做朋友，因為，他每次考試都是名列前茅的呢。

小蘭的算術比較差，她時常找阿福幫忙，而阿福也肯將他所懂得的告訴她，於是，

他倆就要好起來了。

下了課，他倆總是形影不離地在一塊兒玩，跳繩啦，踢皮球啦，踢毽子啦……親密得像一對小情人似地，雖然有時也會因一時的一言不合而吵起嘴來，但事情過後又和好如初了。

三

昨天晚上，小蘭正在家裏做功課，她的媽媽對她說：

「小蘭，後天是你的生日，你忘了？」

「媽，我那會忘呢，你前幾天還告訴過我。」

「後天剛好是星期日，你不必上學，我想叫阿嬌弄幾桌菜，請你舅母姨媽姑母帶你的表哥表妹他們到我們家裏來吃飯。」

「媽，叫阿英姐和阿仔也來，還有全仔，小鳳梅珍也來，還有，阿香最會唱歌，月芳會跳舞，都請她們來。」小蘭興奮地說。

「那還用說嗎，她們會來的。」頓了一下，她又問小蘭：

「要不要請江伯母？她老人家喜歡跟我打牌。」

「媽，我不要，我最不喜歡江伯母那張嘴巴，她一看見我總是開我的玩笑，說什麼，小蘭你真漂亮啦，要不要嫁人啦，伯母替你做媒啦，多討厭。」

「也好，我們不請她。」媽媽沉思了一下，又說：「你想想看，還有什麼人？」小蘭想了一下，說：「媽，我差一點忘了，我要請阿福。」

「阿福？我從來沒有聽你說過。」

「他是最要好的同學，是我們班上最會讀書的，他每次都考到第一。」

「是嗎？你明天通知他好了。」

四

星期日，天氣很好，這天，阿福媽沒有去做工，一直在家裏等到敲過了十一點鐘，她便和阿福換上新衣，打扮得整整齊齊的一同到小蘭家裏去。

阿福曾經同小蘭坐車經過她的家，那是一幢大洋房，他還認得，因此他很大胆地便帶媽媽進去。

小蘭的媽媽看見進來的那兩個人穿得那麼寒酸，而且又是面黃飢瘦的，她的臉色忽然變了。正要發作的時候，看見小蘭遠遠地跑過去和他們打招呼，她才知那個小的是

阿福，而那個女人當然是阿福的母親了。她雖然瞧不起他們，但是客人是自己的女兒請上門來的，她又不好意思不招待，祇叫阿嬌過去，請他們坐，倒茶給他們喝。

但，阿福還沒有坐下就被小蘭拉着去玩了。

阿福媽媽四面望望，看見在座的已經有幾位太太和幾位男女孩子，孩子們都穿得那麼漂亮，而太太們都是滿身珠光寶氣的，想想自己和阿福，她忽然感到自卑不安，後悔不該答應帶阿福到這個地方來。但那個阿嬌倒沒有輕視她，她一直就站在她面前，問長問短的，不讓她感到寂寞。

這天，也許是阿福最快樂而又玩得最痛快的一天，除了吃蛋糕，他還吃了一頓一生從未嘗試過的美菜豐筵，飯後，他又被小蘭拉去同幾位友伴玩，真是高興極了，幾乎把呆坐在大廳上的媽媽也忘了，一直玩到黃昏時分，小蘭才叫車夫駕車載他們回家去。

五

隔天，阿福上學去，意外地，小蘭竟不理他了，阿福叫她她不應，問她她不睬，一直到下課時，小蘭才拉他出去，對他說：

「我媽說，你很骯髒，不許我同你玩，她知道了要打我的。」

阿福回家告訴媽，媽媽說：

「阿福，不是你骯髒，是人家瞧不起我們窮人，你以後跟別的同学玩好了，聽媽媽話，好好用功讀書，大起來做大事，賺大錢，人家就不會瞧不……起你……了。」媽媽說到這裏，聲音有點嗚咽，淚珠幾乎要湧出來了，她怕被阿福看見，連忙掉頭走出去。媽媽雖然用好言安慰他，可是他還是想着小蘭，想着好好地竟失了一位好朋友，心裏覺得很傷心，難過。

一九五六，十一，五

莉莉

晚上，我有兩個去處。十點以前，如果不是下雨天，我一定到河邊花園去散步，或者坐在最靠近河邊那張石橋上納涼；十點以後，我就回到我寓所隔壁的一家茶座喝咖啡，因為，我每晚一定要喝一杯咖啡，過了十二點才睡覺。

我喜歡清靜，而十點以後的茶座是很靜的，我就喜歡在這個時候帶幾本書和雜誌到那裏，一面喝咖啡、抽煙、看書，直到伙計「上鋪門」才離去。

可是今晚，當我跨進那茶座時，覺得今晚的情形有點異樣——這裏竟是鬧烘烘的，到處都是人，而且都是年青的小伙子，他們差不多把整個茶座都擠滿了。他們叫茶喊煙，真使人有「震耳欲聾」之感。

幾個在晚上閒散慣了的伙計，這當子正忙得不可開交，連我這個老顧客也無暇打招

呼。

我好容易在一個靠窗的地方找到一個位子。

是習慣了的，照例是一杯咖啡，一包「LUCKY」香煙。可是，今晚送東西來的並不是那個喜歡和我開玩笑的阿生，也不是那個一年到頭都哭喪着臉的老黃，而是一個新伙計——一個年青貌美的女郎。

她捧着杯子，來到我面前，問：

「咖啡，是你叫的嗎？還有一包香煙。」

我點點頭。

放下了咖啡和香煙，她看見茶桌上的一本書，她低下頭望了一下，說：

「先生，我可以看看嗎？」

我又點點頭。

她拿起書，翻了幾頁，問我：

「先生，我可以坐下來嗎？」

「爲什麼不可以呢？」我說，「坐呀。」

說真的，我已被她的美麗的臉龐兒吸引住了：長長的頭髮，大而圓的眼睛，苗條的

身段，樸素的衣著，儀態脫俗……

「這本書是你的嗎？」她坐下來，邊問我。

「當然是我的了，」我說：「你見過茶店老板買這種書給顧客看？」

她對這本書好像很有興趣，她不停地在翻着，忽然看見扉頁上我寫的名字，她很興奮地說：

「史先生，你是史勇先生？真是久仰大名，想不到在這裏見到你。」

「你認識我？」我有點詫異地。

「我在報章上讀過你好多文章。」

「你讀過我的文章？」

「你最近不是發表了一篇短篇小說？」

這幾年來，有些時候閒着無事，我總喜歡寫些東西寄到報館去發表。我常常想，也許那些不成熟的東西是不會有人注意的，誰願意花費時間去看那些沒有價值的作品呢？

——其實，我想得並不全對，我的讀者起碼也有一位，而她現在正坐在我的面前。

「你的記性真好，小說是三個月前發表的，你還記得。」我說，「你貴姓？」

「我姓汪，叫我莉莉好了。」

這當子，坐在櫃檯裏的老闆正向她招手，她隨即站起身，走了。

她似乎有許多話要問我，生怕我走了似地；她幾次三番走到這兒來，可是，還沒有開口，又被別人喊去了，她就這樣忙得團團轉。

因爲今晚太嘈雜，書是看不下了，我坐不多久，付賬便走了。

二

今天是星期天，我起身特別遲，吃了早餐，寫幾封信給朋友，整個上午就這樣消磨了。我忽然想起要找汪莉莉談談。

跨進茶座，莉莉正在店裏，她很忙，但見了我便和我招呼，人顯得很高興，因爲今天的顧客特別多，她實在忙不過來，和我說不上幾句話，又忙着捧茶去了。

那家茶店的生意向來不壞，除了晚上一段時間較冷清外，白天總是門庭若市的，但今天的人更多，幾乎每一張茶檯都坐滿人。因爲，這裏請了一位「女招待」，小埠頭的人本來就少見多怪的，也難怪這麼多人會聞風而來了。

她又來了，她抹着額上的汗珠，邊問我：

「史先生，我可以坐下來嗎？」

「爲什麼不可以？」

「有些人是不喜歡和女招待坐在一起的，也許是怕太太看見，你不怕太太，那我就坐下了。」她打趣地說。

「你對這行似乎很熟練。」

「熟練？我還是破題兒第一次做這行。我在洋樓做過工，茶水當然會捧，招呼顧客，我不大有耐心，前幾天，我還特地去請教一位做過這行的女朋友，要不是她鼓勵我，我真不敢上工。」

她的態度大方，好像我們已經是多年的朋友似地，一點也沒有拘束。沉默了好半晌，她又說：

「差不多一點了，現在是我的休息時間，我們可以心安理得地談天了。」瞥見桌上的一本書，她拿過去翻一下，說：「作家就是作家，出門不忘帶書。」

「我的朋友不多，如果不看書，也許早就悶死了。」

「如果你悶死了，那我不是沒有機會和你認識？那多可惜？」她又笑了，「事情會那麼巧的，我竟在這裏見到一位作家。」

「發表過幾篇東西就是作家？那馬來亞的作家可多如過江之鯽了，以後不要這樣說

，你看，我的臉還紅着呢。」

「你又不老實了，你說發表過幾篇東西，其實，我在四年前就讀過你的文章了，那時你寫得很勤，三五天就有文章發表，多數是散文，是不是？我記得，我們幾個喜歡文藝的同學，看了你的文章，大家都猜這位作者一定是個喜歡跳跳蹦蹦的傢伙，沒想到見了你才知道是個戴深厚眼鏡、道貌岸然的……」她說到這裏，忍不住抿着嘴笑了：「我要寫信告訴我的同學，說我在P埠遇見作者史勇，讓她們驚奇一下。」

這天，她很高興，話也說得特別多，要不是老黃催她去吃飯，她恐怕還不願意走。

三

這幾天，也許是到茶座的次數比較多，也許是莉莉和我談得來，今早阿生對我說：「老史，我們的汪小姐對你好像特別好感，她昨晚問我，史先生做什麼工？家裏有什麼人？娶了老婆沒有？他的爲人怎樣？……總之，史先生長史先生短的，問了一大堆，我看你上了桃花運了，要不，她和你這樣親熱？」

莉莉喜歡和我談天，那是事實，原因不外是彼此都愛好文藝，再說，我的爲人和態度斯文，因而獲得她的尊重也說不定。據說，很多富家子弟請她看戲，邀她去兜

風，她都謝絕了，但她却幾次三番要我帶她出去玩。

她好動，好玩，喜歡唱歌，喜歡踏腳車，這一個星期六，我特地帶她到漁村去觀光，在郊外踏腳車，玩了半天，她的興致真好，好像玩得不够痛快，她說：

「想不到P埠竟是這麼一個小地方，踏腳車一個鐘頭就跑遍了，還有地方可以去玩嗎？」

「P埠雖是個小地方，但這兒的海却很大，要不要看看南中國海？」我說。

「好哇！現在就去。」她興奮得要跳起來，「有人說，天氣好的時候，站在海濱那座最高的山上，還看見海南島呢。」

於是，我們立刻踏腳車到離市區三哩的海濱去，我們就在那美麗而潔白的沙灘上，那富有詩意的海邊消磨了整個黃昏。

她健談，也無所不談，她說，她是北馬人，家境很不好，雖然才二十歲，但已經歷過無次數的大風暴，嘗盡了許多苦頭。她告訴我，她在十二歲那年爸爸便死去，拋下媽媽和她，還有一個幼小的妹妹和兩個弟弟，爲了一家大小，這個担子自然落在媽媽的肩上，媽媽去做女傭人，平時又替人洗衣、縫補衣服，一天工作到晚，家裏總算沒人餓死。那年，她沒有停學，而且很幸運的修完小學六年級，至於入中學，她簡直不敢想，

誰知「天無絕人之路」，就在她捧着那張「小學文憑」回家的那天，家裏忽然來了一位親戚，說是要介紹她到一家洋樓去做雜工，問她要不要去，當然，她去了。其實，她每天大清早到洋樓去也不過做些掃樓板、抹桌子、洗碗碟一類瑣碎的雜工吧了。以一個十二三歲的孩子來說，這份工作並不十分吃力，因此，工錢也就少得可憐了，但這點錢却幫助她很大，至少學費是有着落了。這樣半工半讀的初中三年也僥倖唸完了。

初中畢業後，她終於輟學了，因為媽媽過度的憂傷和操勞，病倒了，如果再讓她辛苦下去，那真不堪設想了。起初，她做散工，替有錢人家抱孩子，也曾當推銷員，跑過不少碼頭，樹膠起價，她眼紅起來，又趕快去學習割膠樹，她所以再三改行，到處出賣自己的勞力，目的無非想多得點收入，使家人生活過得寬裕些，因為，媽媽要養病，弟妹要讀書，她掙來的錢總不够家用。樹膠落價，她又轉行到戲院當售票員，也當過「彩票女郎」，但總打不開一條出路來。不久前，她在北馬一家裁衣店工作，那家裁衣店倒閉，她也跟着失業了。還算幸運，一位推銷茶葉的朋友的介紹，到這東海之濱的小鎮來當茶花女。

「史先生，生活太無情，環境太可怕，我從小就受盡生活的折磨，但我依然咬緊牙根做人。我從老遠的家鄉到這裏來，以為男店員和女店員都是一樣的工作，只要勤勉，

待人有禮貌，會捧茶會算賬就行，誰知大多數顧客都把女店員當做出賣色相的，你要安份、你要潔身自愛，人家却不以爲你是清白的……」

我本來是滿懷高興的帶她來看海，現在，這個天真而又風趣的女孩竟認真起來了，看她的臉色，我知道她是懷着黯然神傷的心情踏回歸途的。

四

是一個黃昏，莉莉忽然跑到我的寓所來找我，她說：

「史先生，我今晚特地向頭家請假，陪我出去走走好嗎？」

我穿好衣服，說：

「上哪兒去呢？」

「隨便走走好了。」

於是，我們下樓，沿着前街走，走到直落絲律口，又沿着後街，走了一段長長街道，到了河邊花園入口處，我說：

「你累嗎？我們到花園去歇歇。」

奇怪，她今晚老是不開口，也不表示意見，祇顧跟着我走。

到了花園，幾張石椅已經被雙雙對對的情侶坐滿了，我們祇好坐在草地上。

「史先生，你真不該，這個地方這麼好，你早就應該帶我來了。」她到這時才說話了。

「你說這花園好？」

「是哇，空氣好又清靜，真是青年男女談情說愛的好地方。」

「以後，我們常常來這裏玩好了。」我打趣地說，「其實，我八九歲的時候就來這裏玩耍了，說起來已經是十幾年前的事，那是日本軍閥佔領這個半島的第三年，有一天晚上，我跟我兩個堂兄弟一次到這裏來散步，那時，我的堂兄弟十五六歲，我還記得那晚他們在談論着P埠的青年，說他們不懂得利用這個地方談愛情，真是大傻瓜，因為，那個晚上，偌大的一個花園祇有我們三個人。我那時還是小孩子，不懂事，覺得堂兄說得不錯，說他們是傻瓜是應該的，現在想起來才知道錯了，兵荒馬亂的年頭，隨時都有被抓去殺頭的可能，誰又有閒情逸致到這裏來談情說愛？現在天下太平，你瞧，雙雙對對不是在利用這個地方？」

「祇有你我例外，我們是在談天說地。」她忽然站起身，說：「我真喜歡這個地方，尤其是這個時候，幽靜極了，可是，我恐怕在P埠不會留得太久。」

「你想走？」我也站起身。

「店裏那個沖茶頭手對我動手動腳，我責備他幾句，他竟惱羞成怒，故意找事和我作對，又在老闆面前說我的壞話，那天，我就被老板大罵一頓，這幾天，老板對我好象很不高興，這個環境，你說，我能呆下多久？」

「我勸你一切都得忍耐，逆來順受。」

「爲了生活，又有什麼辦法？」

.....

又是另一個晚上，我們在街上散步，莉莉愁着臉說：

「史先生，你叫我忍耐，我受老闆的氣，頭手的氣，我都忍受了，可是.....」

不如意的事真太多了，我初來的時候，那些顧客對我還算客氣，和他們混熟了，他們可不規矩起來，見到你就像勾肩搭背，毛手毛腳的，昨天，有一個傢伙就假裝喝醉酒，強把我抱住，我掙脫走開，他拚命追，追得我團團轉，老闆見了也不管，好像幹這行的，命中註定要讓他們侮辱、尋開心，史先生，你說我該怎樣？如果賭氣不幹，一時又找不到別的事做，別說弟妹們要停學，一家人的生活也成問題了。——

應該怎樣？——這個問題我一時也難以解答，我說：

「這行實在不好幹，辦法只有等待機會，有好的職業便轉行；另一方面盡可能努力自修，充實自己，多看有益的書，知識能力多了，比較容易找到正常的職業。最好是能學到特殊的謀生技能，那你便可像別的職業婦女一樣，在社會上立足。」

五

又是另一天，時間是正午，我剛跨進那家茶座，莉莉走過來說：

「史先生，你來得正巧，我正要找你。」

「找我？」

「我們出去談談好嗎？」

「現在是你工作的時間，可以離開？」

「別管他，反正不想幹了，老闆要我辭就辭好了，此處不留人，自有留人處，我不相信一個肯出賣勞力的人會餓死的。」語氣充滿着悲憤而堅決。

「我們到老地方去，那邊比較靜。」

老地方是指一家小茶檔，就在那家茶座的後巷，我們來過幾趟了。

剛坐下來，她的話匣子就打開：

「史先生，你叫我忍耐，有許多不能忍的事我都忍了，但昨晚發生的事我真受不了，老實說，一個要自守清白、潔身自愛的女子真不好當咖啡店員，有許多人總是我們當做出賣色相的，好像我們做這行的責任就是要讓他們肆意欺侮……」

說到這裏，她忽然嗚咽起來，隔了半晌，她說：「昨天晚上八點鐘，我正忙着招呼顧客的時候，老闆忽然叫我：『莉莉，三號檯有人，問人家要喝什麼？』我抬起頭，見三號檯坐着一個青年人，個子胖胖的，以前我沒見過，我走過去，照例問：『先生，你要什麼？』他不答我，只管吹着口哨，我再問他，他還是不理睬，我站了很久，他才慢吞吞地說：『你在這工作？幾時來的？我沒見過你。』他問了一大堆，我都回答他，這時，好像老闆在叫我，我有點焦急，我再問他：『先生，你要喝什麼？』他好像故意爲難我，還是不理睬，只顧談東說西，這樣過了好久，他說：『給我兩枝大的『烏狗牌』，兩個杯。』啤酒送來，我替他斟了，他指着另一個空杯叫我斟，我照做了，他說：『小姑娘，你坐下，這杯是你的，我請你喝酒，來，乾杯！』我沒有理由拒絕他，我坐下來。他的酒量很好，喝了一瓶又一瓶，差不多喝了六瓶，他喝得越多，話就越說越粗魯，我要走，他不放。那傢伙真下流，你道他怎樣說：『小姑娘，等一下我們出去玩好

嗎？」我當時很氣，我忍着氣告訴他，我不是可以隨便的，你看錯人了。我說着就走開，可是他並不肯放過我，他找老闆講話，我又被老闆叫去陪他坐。他見我來，掏出幾張五十元的大鈔票在我的面前幌幾下，說：『小姑娘，我知道你不是那種女子，但如你肯陪我一個晚上，我可給一百塊錢。一百塊，我看你要捧茶一個月才能賺到，你在這裏做事還不是爲了錢？現在「辛朗」（容易）給你賺一百塊，你不要？那你真太傻了。』老實說，如果我意志不堅強，真要上他的當了，我還是好聲好氣的告訴他，我不想賺那樣的錢，我願意出賣勞力工作，願意挨苦，但我賺來的錢是乾淨的，要找女人，到處是女人，請找別的女人好了。我那時好像受到天大的侮辱，氣得祇想哭，也不等關店，便跑上樓關在房子裏大哭一場。誰知，沒有多久，老黃上來叫我：『莉莉，你換了衣服沒有？那個胖子等着你。——』『等我？』是呀，他說你答應陪他出去玩。『老黃，胖子騙你的，你去，別管他。』『莉莉，你當真沒有答應他？如果你答應他，我看你還是下去同他談談，如果你不想出去，你就說頭痛，人不舒服，你千萬不要得罪他，這個人有權有勢，什麼壞事都做得出……』『老黃，相信我，我說沒有就沒有，我沒有得罪他，用不着怕他，請你下去好不好？——』老黃走了不久，那傢伙竟自己上來敲門，差不多敲了半個鐘頭，好話和恐嚇說了不少，我不理他，最後，他把房門踢了一腳才走。

開，這下，我以為無事了，想不到還不到五分鐘光景，老闆又緊張着上來拍門，因為是自己的老闆，我不能不理他，我起身開門，他見到我，不由分說就放聲大罵，說什麼你既然答應人家，為什麼要躲起來？你要多少人來請你去？你不想去就不好隨便答應人家，人家還在樓下等你，告訴你，我做生意二十多年，從來沒有得罪顧客，我也不允許我的伙計得罪人，我問你，要不要去？不要去就得下去和人家講幾句，向他道歉。……老闆不讓我分辯就走了。我沒有得罪胖子，也沒有答應過他什麼，我為什麼要向他道歉？我當然沒有下樓去……你看，老闆不但不同情我，不相信我，還鼓勵我陪他的顧客出去玩，你說，除非我願意墮落，願意出賣靈魂，否則，我留在這裏有什麼意思？再說，一個單身弱女，無親無戚，在這樣可怕而無情的環境裏，一不小心就會跑錯路，如果走，多麼危險……。」

「那你是打算走了？」聽完了她述說的遭遇，我問她。

她點點頭，語氣堅決地：

「我想了半夜，還是走的好。一百二十元薪金，免費吃和住，我自己用二十元，寄一百元回家，家裏儉吃省用是够的，我也不想離開，可是，人家要逼我走，……再挨下去，我精神上多麼痛苦，反正，我有手有腳，吃得起苦，不怕找不到事做，祇是和你相

識不久就要分手，更難得的是你肯指導我，鼓勵我學習，鼓勵我向上、發奮做人，這樣可貴的友情，到那裏去找？」

「你這樣說，我祇有慚愧，我沒有幫過你一點忙。」

這天，我們談了幾個鐘頭，我還陪她到處去玩，直到晚上才送她回去。

六

隔天早上，我剛跨進那家茶座，阿生跑過來對我說：

「老史，莉莉走了。」

「走了？」事情有點意外：「莉莉走了？什麼時候？」

「今早六點鐘，搭的士走的。」

「怎麼一下子就走了？」

「這是她給你的信。」

「啞？有信？」

我急不及待的從阿生手裏搶過那封信，急忙拆開來：

史先生：

我走了。生命到底是如水面上的浮萍、空中的雲朵——不曉得什麼時候會被飄到什麼地方去。

P 埠沒有什麼值得我留戀的地方，除了那可愛的河邊花園，那幽美而富有詩意的沙灘，和一個和我談得來的朋友——你。

雖然有些人說滾石不生苔，但人生終究不能像一池死水呵！多走一個地方，多認識一些人，多接觸一些事物，不是能使我對人生有更豐富、更多的瞭解嗎？我相信更多的生活體驗對我的前途是有幫助的。

我自己也想不到會走得那麼快。

昨夜，頭家到我房裏來，丟下一百二十元，說不想再用我，要我一早離開他的店。因此，我決定一早就離開此地，這封信是在臨走前寫的。

我是在貧窮與苦難中長大的，現實雖然無情，但請不要為我擔心，我將永遠挺起胸膛為生活而戰鬥。……

祝福你

菊 菊

重。
讀完了莉莉的信，我的胸口好像塞了什麼東西，又好像失去了什麼東西，感到很沉重。

不知趣的阿生對我說：

「莉莉一走，你的臉色變得很難看，我看你是愛上莉莉了。」

「是的，我愛莉莉，我更愛千千萬萬被侮辱與被損害的人們。」

阿生也許不瞭解我的話，我沒有向他解釋，也沒有喝早茶，便走出茶店。

這時，在我的眼前好像仍然出現了一位聖潔的少女，她正挺着胸膛，滿懷信心的，大踏步的往前走，而前面正是太陽上昇的地方。